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来路不明的夜晚/由叶著. —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
2001.7

ISBN 7-5411-2013-8

I. 来... II. 由...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32480号

策划组稿:何洪烈

责任编辑:胡焰

封面设计:周靖明

版面设计:史小燕

摄影:黎朗 由叶

责任印制:晋冰

责任校对:文诺等

书 名 来路不明的夜晚 定价 14.00元

作 者 由 叶 ISBN7-5411-2013-8/I·1731

2001年9月第一版 2001年9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15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3号) 邮政编码 610012

电话:(028)6666700[发行部] (028)6662959[编辑部]

电子信箱 scwys@mail.sc.cninfo.net 华宇电子制印公司照排

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有奖。举报电话:(028)6636481 6241146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电话:(028)5011398

目 录

lailubumingdeyewanlailubuming



老屋的茶馆和苍蝇酒吧.....	003
土陶村.....	007
成都的喝茶内容.....	010
成都女人的食欲生活.....	013
细节的成都.....	016
成都花开.....	019
第四城.....	022
成都流行说什么.....	025
稻子还没熟.....	028
大家忙着发红包.....	030
这里有星星的声音.....	034
泡 澡.....	037
冬天日记.....	039
冬至到成都吃羊肉.....	042
天堂小镇.....	044

死胡同里的日常生活.....	047
挤灯会.....	050
冬天别来成都.....	053
生个女儿叫桃坪.....	055
塔公：菩萨喜欢的地方.....	059



来路不明的夜晚

晚上九点到零点.....	069
来路不明的夜晚.....	073
爱她就请她吃哈根达斯.....	076
敏感症患者.....	078
生在四月比较迟.....	081
下午日记.....	084
为了露脐装.....	088
猜火车.....	091
记一个有意义的梦想.....	093

位 子.....	096
我的偶像李安.....	099
一个人的城市是什么滋味.....	102
快感那么快.....	105



一起吃饭很销魂

女子俱乐部.....	109
两条金鱼死了一条.....	113
一起吃饭很销魂.....	116
情人节后记.....	119
e时代快过去.....	122
君子动手不动口.....	126
有表情的手.....	128
流水账.....	131
某君借钱记.....	135
我的邻居.....	137

拍卖游戏.....	140
棒棒婚姻大事.....	143
星座老板.....	146
超市噩梦.....	148
川东的板栗鸡和烧啤酒.....	151
一条名叫邮亭的鱼.....	154
去小镇呆一天.....	156



快活地谈一场绝望爱情

快活地谈一场绝望爱情.....	161
突然想起“我爱你”这个字眼.....	166
和多情男人过招.....	168
当好女遇到好女.....	171
擦一擦暗恋这枚银器.....	174
爱情不要天长地久.....	178



伊利和阿伦又见面了

星期一的故事.....	183
扣子.....	187
星期五的故事.....	191
夏新的事情.....	200
送枚牙齿做纪念.....	204
伊利和阿伦又见面了.....	210
后记.....	216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成都花开



不明的夜晚

----- lailubumingdeyewan

老屋的茶馆和苍蝇酒吧

确切地说，“老屋”不是屋不是街，是由很多老房子组成的一个小片区，在成都九眼桥附近，四川大学的一个侧门旁。

老屋一带都是旧平房，有临街独户有小院深深，有很窄的巷子有死胡同。有数十家茶馆五六家苍蝇酒吧，有网吧游戏室，有卖杂货的卖卤肉的，有卖麻辣烫的卖烧烤的，有卖豆花的和卖花的。

在老屋混的人，有文青有艺青有愤青有社青，有无所事事者有忙里偷闲者，有绕粉子的有勾兑师哥的，有下围棋的有打麻将的，有看书读报的有喝醉了怪叫的。



这里每天都热闹。可惜，如果你是外地人或者就算是本地人，没人带路，是不容易找到的。没有的士司机知道“老屋”在哪里。

多年来，我们都喜欢坐三哥开的茶馆。他的茶馆是老屋一带最大的，宽敞临街，屋里屋外都可坐，一有球赛，挤满人，热闹好生意。在那里喝茶也喝酒，茶两块酒三块，再买些卤鸡翅膀和牙签牛肉，看书下棋晒太阳打望打瞌睡，就消磨掉整个下午和晚上。外地的朋友来，是一定得带去的，那里基本上是我们这帮朋友生活的一个部分。

前两年，老屋地区只有并排的两间酒吧，和三哥茶馆对门，老房子改成，十来平米，个性又简单地装饰，几个学生经营，酒五块钱一瓶。这样的苍蝇酒吧也好玩。可以自己带碟放音乐，桌子移开跳舞，五块钱的酒再大的酒量也喝不破产。玩到快天亮，老板扛不住了，交出钥匙，先撤退。

后来，这里的酒吧多了起来。成都找不到第二个地方，有这么多的酒吧，卖这么便宜的酒，集中这么多的好粉子在一起。





这里开始生意火爆人丁混乱。老屋的味道也变了。音乐声肆无忌惮地震耳，时髦小青年个性夸张地乱窜。更糟的是，今年夏天三哥头一晕把多年经营的茶馆一分为二，一半继续茶馆一半开起酒吧，想和那群不知天高地厚的小青年火拼。他找了在那里喝茶的艺青搞设计，自己光着膀子当酒保，折腾半天，就是为了和对门卖一样价钱的酒。事与愿违的是，他的酒吧不伦不类没人去，茶馆变得挤迫也没什么人去了。

如果现在带朋友去老屋喝茶，只好转移到巷子另一头，那里的茶馆都开在自家院子里，葡萄藤下，摆两三桌，安静但有点封闭。男孩们抱怨看不见来来往来的粉子。如果路过三哥的酒吧，可以看见他守着空屋捧着大碗吃面，我想我会告诉朋友，我曾在三哥的门口喝了好多年的茶呢。

注：

苍蝇酒吧，指小而便宜的酒吧。 绕粉子，指和漂亮女孩搭讪。
打望，指看美女帅哥。

土 陶 村

土陶村是一家小餐馆的名字，在成都市中心一个小巷子的拐角处，胡乱搭在两个高低不一的房子之间，有点像都市里的乡村野店。没有醒目的招牌，入口似农村小户人家的院门，还爬着丝瓜藤，进门不自觉地想低一下头。糊着报纸的墙和竹编的顶被油烟熏得黝黑发亮，条凳矮方桌，随意摆放。身着绿军服腰扎皮带头戴军帽的女招待叫“社员”，厨子是老板也是当年的知青，同样着绿军服腰扎皮带头戴军帽叫“村长”，老板娘管账叫“妇女主任”。

刚坐好，刷刷几个土陶碗就摆在面前，遇到村长有空，他一定会挺胸收腹双脚并拢双手抱拳喝道：各



位壮士各位女杰，欢迎来本村做客，请点菜。递过一张皱巴巴油乎乎的纸，写着“吃里扒外”四元，“智慧结晶”八元，“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十五元，“火爆大使馆”十五元等等。如果一头雾水，必定是生客，“村长”就抑扬顿挫地解释：“吃里扒外”是白煮土豆扒皮再吃，“智慧结晶”是红烧脑花或麻辣脑花，“一不怕苦二不怕死”是苦瓜烧肥肠，“火爆大使馆”是火爆肥肠，“血染的风采”是烧血旺，“忆苦思甜”是窝窝头。

吃得高兴，筷子落地，社员嚷“祝你快乐 四川话发 luo 音 换一副碗筷”天色转暗，社员嚷“光明送”就是蜡烛上桌 上饭时，熟客要嚷“来个‘迟来的爱’”——是加泡菜。在那里，餐巾纸叫火纸，肥皂叫洋碱，自行车叫洋马……村里的社员村长把这些过期的名词用得如此顺溜，我总感觉他们不是在自娱自乐地演剧，就是在玩“过家家”，而且一玩就是八年。

在土陶村的一餐饭，包你吃得乾坤颠倒时空交替。

土陶村不当街不顺路，在当年借着老板的餐饮知青梦名噪一时，报纸写过电视拍过。现在八年过去，成都的餐馆风起云涌，吃法日新月异，没人再提起“土陶村”这个名字。而这里的菜还是那几道，凳还是那几条，社员村长待人依然有招有势，生意依然红火，好像世间发生的一切都与这里无关。

我们不像前几年那样，爱带外地的壮士来这里开眼，但只要路过了，就会留下来，点几样村长的拿手菜，用土陶碗喝啤酒。离开时，村长依然会一一送到门外，一次次挺胸收腹双脚并拢双手抱拳喝道：各位壮士各位女杰走好，同时我有一事相求，代我向其他没有来的壮士女杰问好。



成都的喝茶内容

无论喝茶还是“打望”，我最爱去锦江桥头的露天茶园，一边是河水一边是川流不息的美女帅哥贩夫走卒。今天要说的这些人，如果你常去那里，他们会像老熟人一样和你打招呼并迎来送往，他们是成都人喝茶的另一个内容。

A. 卖报的

成都人爱看报，看完了爱发表议论，指点江山。茶馆是好场所，报纸当然好卖。

经常到了下午，卖报的会嬉皮笑脸地来讨回你的报纸去再卖一次。

B. 卖小吃的

挑担子的是卖热豆花，有甜有辣，辣的面上撒满黄豆和大头菜，想起来就掉口水。推车是卖点心、麻糖、姜米条、米花糕，这些从小吃到大的“香香”，在喝茶喝得有点痲肠刮肚时，称上二两，细嚼慢咽，很爽口。

C. 算命的玩杂耍的

算命的也不和你□嗦，手拿“算命”二字，晃来晃去，念念有词。玩杂耍的是个老头，常年同一身打扮，每次少不了“不幸受伤”这一招，不是伤了头皮就是拧了胳膊，然后开始做痛苦状收钱，对给钱的人他说“谢了”，不给的他说“看高兴”。每次，他一





开始表演，我就想，他今天会不会不受伤

D. 掏耳朵和按摩的

我一直觉得耳朵是隐私处，不好给别人看，于是怀疑掏耳匠是有偷窥癖的。都说掏耳朵舒服，很可能的，私处嘛，有这种功能，何况是当众，简直是刺激。按摩的是几个穿白大褂的中年男女，手拿写有中英文的硬纸片招揽生意，而且生意不错。男男女女被他们拍得啪啪乱响，十块钱半身二十块钱全身。如果看到一个男人坐在另一个男人旁边，不停地摸他大腿，别好奇，那只是在进行二十块钱一次的按摩活动。

E. 要饭的

要饭的是比较烦，但也有讲规矩的时候。比如前次广州来的摄影师，腿受了伤，打着石膏还坚持要坐茶馆，要饭的凑近伤腿仔细研究后，嘀咕一句，手都没向他伸就离开了。摄影师急了，追问要饭的说了什么。我告诉他要饭的说：我倒霉，还有人比我更倒霉。

成都女人的食欲生活

如果你初来乍到，被成都整条整条街上，一个接一个的“苍蝇馆子”弄得眼花缭乱不知所措，没关系，看看哪一家衣着光鲜的靓女多，就往那里扎，准没错，包你口福眼福一个都不少。

成都女人爱吃也会吃是没办法的，这里好吃的东西太多，遍布街头巷尾，甚至是一扇临街住家的窗户里，都有售美味，而且新花样一招接一招，防不胜防。面临这样的形势，女人们会经常聚在一起交流觅食经验。真的是觅食，她们很少按广告线路凑热闹，只是在逛街路上散步途中，凭着对食品天生的敏感和热情，定有所斩获。



“呵，我又发现了一个地方有好吃的。”总有人这样开头，几个脑瓜急忙凑过来：“在哪里 吃什么”成都话里管会发嗲的女人叫“牙长”，大概，因为她们善吃，不仅牙齿发达而且吃相媚态百出吧。

一次，和一个女孩出差，飞机刚刚起飞，她就自言自语：“我已经开始想成都的火锅了。”

返回的时候，她是这样安排的：坐上午十点的飞机，十二点到成都，直奔火锅店。我反对早起，她掐指一算：如果坐十二点的，两点到，要等三个小时才能吃到火锅，不行不行。嗨，食欲和情欲一样是不容怠慢的事情，我只好让步。上飞机前，她给男朋友打电话：“带碗甜水面来机场接我。”甜水面是一种辣而香的凉面。

追求口福之乐的女人，一定会享受生活。关于成都女人，最让人得意的说法应该是一个顺口溜中的一句：到成都才知道结婚太早。

成都就因了他们的女人骨子里与生俱来的享乐主义情调，而弥漫起不着边界的欲望气息。



细节的成都

A. 晒太阳

成都少太阳。除了酷暑天，出太阳的日子是成都人的节日，每个人都在相互联络，约着喝茶打麻将。如果遭到拒绝，就得被“啖”：钱还挣得完“虾子”假得很。大家都觉得能在太阳下河边上喝着茶，消磨掉整个下午，是最幸福的事情，这个时候上班赚钱是“假打”。

在成都你不想被朋友开除 就别拒绝晒太阳的邀请。

B. 花香满城

春末夏初，茉莉和黄桷兰开花的时候，出租车的



后视镜和女人的胸前都挂着这两种花。花香淡淡，若隐若现，整个城市优雅起来。这也是男人的好日子，只有这段时间，他们被允许带了香味回家。

卖花的只有两种人，一是乡下的少男少女，他们穿梭在等红灯的汽车间吆喝：五角两串一元五串。另外的是老太太，她们搬了小木凳坐在街沿边，花放在垫了湿毛巾的篮子盖上，并不叫卖，只是静静地守着。

每次路过都觉得自己老了也要干这一行。

C. 给小费

成都人没有上了高级厕所给小费的习惯，但回家晚了，叫醒看门的大爷，是一定要给钱的。进人一



元,进车两元。爱过夜生活的朋友老卞说,他们单位的看门大爷每天得等他回了家才睡得着,比他妈还操心。

D. 跟着“的哥”走

外地人想知道哪家酒吧好玩,本地人想了解哪家生意火,只需看看门前停的出租车就行了。车多人就多,人多就好玩,如果你想凑热闹的话。

玩完了到哪里宵夜,成都的“鬼饮食”遍地都是,还是跟着“的哥”走。门前停满出租车的路边店肯定好吃,这回“的哥”可不是在等客,他们在吃自己,不会有错。

我罗列着这个城市最细微的东西,就像罗列一个人的某种眼神,某句不经意的言语,某个转瞬即逝的手势,我发现城市和人一样只有细节会让我迷恋。

注:

噱,指玩笑式的指责。 虾子,是小子的意思。 假打,指不是真正想干某事或故作姿态。 鬼饮食,指晚上路边的小吃。
的哥,是出租车司机。

成都花开

到了三月中旬，城里的梧桐和柳树刚刚抽芽，城外的桃花梨花油菜花已经开得热闹非凡。每年这段时间成都人是在城里呆不住的，蜂拥城外。

看桃花当然是去城东的龙泉山。据报上说，有一天近十万人涌向那里，弄得高速公路瘫痪，“农家乐”爆满，手机信号中断。我以前从没有在花开时去过龙泉山，这次一去就被满山遍野的粉红吓了一跳，那种张扬，闹心而且头晕。幸好大部分的人是在桃花树下打麻将，搓麻的声音此起彼伏，好像摆明了要桃花受冷落。这才让我心头踏实，如果大家都像日本人赏樱花那样自哀自怜，非得花痴病不可。离开的时候



候，我得出的结论是：说谁爱走桃花运是在骂他。

看梨花是在城西的“农家乐”里。大片的白花在农家的大院子里如梦如幻地开着。坐在花树下，喝茶晒太阳，微风吹过，花瓣落在头发上茶杯里，随处都是，会想起田震的《梨花非梦》：“当梨花开在原野上，我醒来，把门打开，面向我思念的那边，一片洁白，人海把我掩埋，喧闹世界让我无奈。”每年差不多只有一次机会在梨花下喝茶，一场春雨过后，梨花就结束了她短命的花期。

油菜花最讨人喜欢，面对大片大片的嫩黄，总想躺在里面干点什么。看油菜花最好在阴雨天，这时它不晃眼，气味变得柔和，捎带了泥土的厚道。被油菜花包围的树干因为雨水变成黑色，笔直沉稳，像内功非凡的男人不慌不忙地配合着情人们的招摇。还有低低的燕子在河边盘旋，雨气和炊烟包围的农家屋角在远处闪闪发亮。

每年油菜花开，我就呼朋唤友隔三差五往乡村跑，没有目的，哪黑哪歇，或坐在乡村土路边的茶馆里，喝三块钱的青城山绿茶，看老头们打长牌 或在

清水河边吃一顿村嫂用干柴烧出的饭，用地里的时蔬炒成的小菜，再加一盅高粱药酒。

这是川西平原一年中最好的日子，气温不热不凉，天光渐长，蓝天白云，微风习习。

成都诗人是这样写的：

油菜花开是的的确确的，
而你胖了或者瘦了，
只是重逢时的一种说法。





第四城

《新周刊》还挺会玩的，冒着可能得罪大多数城市的风险，在封面上把成都折腾成“第四城”。

每次路过邮亭，看见绿底红字的“第四城”招贴，总会暗暗担心。我在设想什么人会买这“第四城”来看呢 作为第一第二第三城的人，一本杂志加上一座远在天边的城市，估计不太可能满足他们无限膨胀的优越感，不会有人真正关心“第四城”是什么。那些正在茁壮成长自视很高的城市，不卖账，弄不好还反目成仇。

当然最主要的还是怕这样玩坏了成都的风格。

以前，在外地遇到没到过成都的人，总有人同情

地说：那么远，那里全是山哦，不容易。到过的人则会口水滴答地说：那里好呵，女孩漂亮，好吃的多。然后轮到我同情地对没到过成都的人说：到了成都才知道结婚太早。

成都不张扬，这样多好，像闺中女，可以被爱家乱传一气。

但是，一帮自以为可以指点城市的广州人，只在成都道听途说地混上一个星期，就把成都贴上一个“第四城”的标签，全国叫卖，我不喜欢，这种做法本身就不符合成都的风格。成都话里有种说法叫“掩起来”，就是深藏不露。想想看，整





座城的人都把这个城市“掩起来”，然后大家一起秘密联盟肆意地享乐，该多有趣。现在却被广州人揭发了，但愿不像广州那样被外来的东西弄得乱七八糟。

好在成了“第四城”以后的成都人依然我行我素，过着广为人知的幸福生活。当然也会有点真情回报：据说“第四城”在第四城很好卖。

而我听到的最精彩的关于“第四城”的对话是：“听说成都在争取北京上海广州之后的第四城位置。”

“不对，是《新观察》上把成都命名为‘第四城’。”
这都哪跟哪啊。

成都流行说什么

成都最有影响的一家报纸搞过一次调查，让读者从一大堆词儿里选出十个最庸俗的用语，并按得票多少的顺序公布结果如下：

孽情，亮丽，畸恋，时尚，浪漫，豪华，休闲，欲望，品位，世纪末。

又据在这家报纸工作的朋友说，本来“爱心”是排第一位的，但报社领导不同意成都人民的选择，觉得这没法向社会交代，便被拿下了。

我笑坏了之后对这个朋友说，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我敢说，成都六家日报可能平均每天都有“爱心”现眼，有“孽情”发生，老百姓都看出眼病了。



这被清算的十个俗语，多书面呵，都是让传媒给糟蹋的，白白地坏了名声。

口语就不会遭此厄运，比如成都人发明的“下课”和“雄起”，即使被全国的球迷用十亿遍也是鲜活的。

我的朋友安妮爱说话，被称作“话王”。可是她在几年前去了青岛工作，于是不停地抱怨在那里无话可说——无有趣的词汇可说，并隔三差五就打来电话询问：最近成都流行说什么。这个时候我总会向她炫耀一番。

成都的流行语翻新快波及面广，渗透力远远超过其他任何流行事物。那些贴切有趣的言语出没于茶馆麻将桌和迪吧里，使这个城市如此喜欢并且善于表达。

例子很多，比如前两年流行“踩扁”，是说，如果全兴队0比5输给了申花，那全兴就是被申花给“踩扁”了。打麻将输得精光，也是被“踩扁”了。想想被踩得扁扁的样子有多惨！还有“比牙齿白”。警察要罚款时，得和他“比牙齿白”。回家晚了，得和老婆“比牙齿白”。一个是训人训得白牙花花，一个是赔笑赔得不敢闭嘴，大家都在暗中比较谁的牙白。



今年的流行语有时代感。以前形容谁脑子转不过弯，就说他“脑壳有包”，现在说他“脑壳有千年虫”。一个厂快撑不住时，叫它“垮丝”了，就像一枚用久的螺丝钉，丝被磨光了的样子。一个江郎才尽的人也算“垮丝”，反正就是不中用了呗。

在成都的流行语里，“绕粉子”是最有生命力的。十年前，朋友安妮还是“小粉子”时，这个词就在男生中流行着，直到现在，历久不衰。

“绕粉子”是北京的“泡妞”广州的“抠女”。粉子指粉色女子，在这样的女子身边绕来绕去耍点小花招，远比泡妞抒情比抠女轻松。

是呀，成都女孩多数是纯朴而浪漫的，男人很容易就追到手。还有什么词儿能比“绕粉子”更贴切地描绘男人那种轻而易举和得意洋洋呢



稻子还没熟

星期天我出城往西走，去有河有山的地方看稻子。

眼里，到处是将黄未黄的稻子，空气里满是稻香，树林掩蔽的屋下，老人在喝茶，乡间公路上没有往日横冲直闯的拖拉机。

川西平原此刻如此静谧满足。

哦，快收割了。同伴说。

这时的稻子是最美好的，健壮，骄傲，暧昧。稻子是我喜欢的植物，抽穗之后非常性感。没有哪种草本的果实有它的体态，丰满妖娆，风过留痕。颜色就是当年最流行的嫩黄绿色，气味中性魅惑，像 CK 香

水，或者爱人鼻子里呼出的气息。等到它完全成熟就完了，累赘低垂，急不可待，满副俗态。

此刻的一切都意犹未尽，村庄，稻子，农夫，天色，全部屏住呼吸，悄悄等待。此刻的等待迷人。

我在这八月末的田野里缓缓驶过，生怕搅扰眼前将熟未熟的颜色。音响里的“Tears in Heaven”缓慢而无奈，很是吻合稻子的情调。

这里是天堂。

春天在河面盘旋着的燕子现在回了巢喂仔，高高的大桥上留下一大群匪夷所思的钓着鱼的孩子，一定是趁了开学前的最后一点日子再疯一把。我采了路边的小喇叭花，去掉花蕊，就可以当小喇叭吹出丝丝声响，害得光脚小女孩跟在我后面怎么也学不会。竹叶当然吹得更响，还是败给那个能吹出曲调的男孩子。再用将军草套住比力气，谁的草先断谁就算输，还有用狗尾巴草编成的动物……

稻子成熟之前，抓紧玩耍，农忙一到，就全乱了。



大家忙着发红包

前段时间，确切地说是一九九九年的最后十几天，成都人民克服重重困难，也要给“太平洋”和麦当劳发一份巨大的新年红包，用四川话说就是：劝都劝不倒。

首先，本地最高档的百货商场——台湾人开的太平洋百货在报纸上说将有二百万的礼品赠送，于是引来购物狂飙。一次路过，发现很多人提着不锈钢烧锅或拿着吸水拖把从“太平洋”出来，吓我一跳，以为这里改卖杂货。报纸上说由于人太多，商场派人值守自动扶梯，定量上人，以减轻负荷 很多人抱怨“找不到售货员交不了款”，而商场称最高一日销售额达





五百八十八万!

是成都人突然都涨了薪水，还是真能占到便宜我老妹的经历是：花了四百多元买了需要的面霜，被送了八十元的代金券，却犯愁这八十元在“太平洋”这样的商店什么也干不了，扔了又可惜，于是添二百块买了条二百八十元的裤子，同时获赠根本不需要的吸水拖把和一部电话。

“太平洋”还没玩够，它对面的麦当劳又在圣诞节开业了。据说当天上午九点就排起了长队，有人专门指挥调度，出一拨人才能进一拨人。为了吃几个汉堡得在巨冷的风里站四十分钟，吃完了还得排队领取礼品。报上说那天麦当劳开到凌晨1点才让所有的人吃完汉堡 开出一万五千张收银条，至少有三万人去过 并创了全国开张营业额的最高纪录。我的一个朋友说她也去了，因为耐不住排队去了隔壁的肯德基，哪知道肯德基也要排队，而且都是在麦当劳的门外等得扛不住了转移过来的。

朋友从美国回来度假，见此情景，瞠目结舌：川菜多好吃啊，怎么会对麦当劳这种垃圾食品如此热



衷 仔细一想，在美国，美国同事只会在特别日子才带孩子去中国川菜餐馆，表示隆重。虽然麦当劳没法和川菜比，但吃外国菜的心情大概全世界都是差不多的。

注：

劝都劝不倒，是真没办法的意思。



这里有星星的声音

成都的春天一到，就有好些骑自行车的小贩，嘴边挂个小麦克风，用统一的调调和郊县口音，满大街开唱：“耗儿药耗儿药（yo，耗儿吃了跑不脱，买得多痨得多，免得耗儿起梭梭。”耗子药卖得这么韵味十足，也算成都耗子的福气。

住在临街老院子里的孩子，只要听到“当当当”的敲打声，一定会冲出去，围着一个背背篋的男人唱：“叮叮当，卖麻糖，敲得老子心心慌。”麻糖是白色的，有麦芽的香味，一整块放在背篋里，卖时用小榔头有节奏地敲打曲颈铁刀，铲下几块，小秤一称，一元钱一大包，看得旁边小孩直流

口水。麻糖是我从小吃到大的零食，拿在手里硬硬的，放到嘴里立刻柔软化渣，完全是中国版的“只溶在口不溶在手”。

街上的老歌新放很喜剧。也是小贩骑自行车（我怀疑是卖耗子药的在其他季节搞的兼职），车龙头前挂音响，身上背录音机，后座箱子里装待售的磁带。于是，小贩的招牌歌曲从他身上散发出来。从《迟来的爱》到《敢拼才会赢》，整条街被弄成他家小镇逢场时的那番景况。我坐三轮车路过，说“很好听”，三轮车夫受了启发，想在自己的车上也安这么个音响，一路走一路放。我鼓励他说肯定是第一辆音乐三轮车。车夫说没生意时自己听也安逸。成都这城市足够每个人享受。

而夜晚的声音主要和吃喝配套。如果晚上到最热闹的小区——玉林小区一带吃露天“冷啖杯”，会遇到一个留小胡子穿立领衬衫的中年男人，在身





后弹一种比琵琶小很多的金属琴，曲子是《冰山上的来客》之类，我瞎问是不是冬布拉，他说是曼陀铃。琴的名字好听，弹的曲子忧伤。还有一个戴毡帽留白胡须的老头在拉手风琴，欢快流畅。五块一曲，我没给过钱，全是支着耳朵借临座的风声。临座刚听完“音乐会”，背上就挨了“小拳头”：“帅哥帅哥你真帅，你比刘德华还帅。”一小男孩在帅哥背上又敲又捏又按摩，念念有词。对于帅哥身边的女子，是不敢动手的，另一个孩子继续唱：“靓女靓女你真靓，皮鞋擦亮就更靓。”如果遇到坏运气，帅哥靓女轰他们到一边去，他们会说：“别生气，别生气，跳段霹雳舞解你的气。”然后闪开真的跳了起来，一招一式都挺像，然后，言归正传，一块钱擦一双皮鞋，干不干？

想到一部叫《邮差》的电影，邮差不知怎样给远离的诗人写信，就录下身边的各种声音寄去。有海浪的声音，有星星的声音，有妻子肚子里孩子的声音……

关于声音，这是个好主意。

泡 澡

这个冬季，成都格外寒冷。潮湿阴郁，长期不见太阳和蓝天，人的骨头里就像结了冰，咯嘣咯嘣乱响。

整个春节，没能逃离成都的人们发现了一个新去处——泡澡。在温暖的水里放松放松，舒筋活血，驱除寒意，多舒服。广告上管那地方叫：有水休闲。

其实在巨大的热水池里泡着，从前有的是，叫澡堂，后来随着热水器的普遍以及人们对疾病传播的想像，澡堂几乎消失。

前几年，有人在一座叫酒城的巨大建筑物里开了家很高档的“澡堂”，宽敞明亮，根据水温分好几个池子，泡澡游泳桑拿按摩怎么着都行。只是，价格不菲，地



势偏远,不打广告,一看就知道不是老百姓去的地方。

现在不同了,好些地方推出高中低三个档次的“澡堂”,又冠以“有水休闲”的名头,一下就火了。我去了一家最火的叫“大卫营”,这个名字就够洋派吧,巨大的四层楼,装修气派,最便宜的一档八十八元,包括游泳按摩浴干蒸湿蒸吃自助餐。

那场面热闹。常常是一家老小,都如出水芙蓉,泡得红头粉面,穿着一色睡衣,先吃宵夜,再在一间巨大的休息室里,齐展展一字排开,幸福地睡去,直到天亮。整间大堂里打鼾的磨牙的说梦话的,应有尽有,自由得很。

我在休息室门口听到这样的对话:“回家吧,这么多人在一起睡不着。”“你太土了,这八十八元里是包括睡觉的,不睡就走会被笑话的。”

这间澡堂同时推出诸如玫瑰浴牛奶浴之类的专门为女性服务的项目,让男人愤愤不平:

为什么只能女的泡,我们男的泡什么

在一旁的菜色老婆一撇嘴:泡妞还不够吗

冬天日记

又是年关天又冷，成都人爱躲在家里或者到茶坊里打麻将。急坏了商家。一家挺有名的超市脑袋想烂了，就当街抛撒红包，引了众人混乱纷争，一位老妇不堪拥挤摔成骨折。当时无数只手伸向天空，一个人高高在上指手画脚，挥洒自如，晃眼一看，还以为是在搞年末疯狂英语大酬宾。

天冷也有好处。一家没名气又特能折腾的内衣品牌，找了些不漂亮但挺结实的姑娘，只穿胸罩内裤在最热闹的商业区的天桥上作秀，旁边看热闹的全是穿羽绒服的眼馋男人。这些姑娘一看就不是正经的模特，估计是临时招来的，只要丰满胆大身体好就成，



也就顾不得职业精神，只管自己挺胸收腹 + 垂头丧气地走完了事。

新年的第二天，成都发行量最大的报纸的头版登了一则求爱广告，这条被九百九十九朵玫瑰包围的名叫“爱的誓言”的广告成了当天最好看的新闻。“只有和我的薇薇在一起，快乐才会这样轻易得到……”每个人都在大声地读着一个叫蒋德才的男人写给一个叫黄薇的女人的求婚誓言，虽然有点肉麻，虽然“蒋德才”这个名字有点老土，却也足够让很多女人想入非非。这男的是一“款”吗 不会，大款哪来这份情趣和耐心 这得花好几万呢，现在还有这么浪漫的人她漂亮吗 会答应吗 还好，第三天报上就登了男女主角的照片，女孩果然漂亮，才二十二岁，男的二十八岁，公司职员，他雄心勃勃地想让人们知道爱和被爱是幸福的事情。他还计划发布“结婚篇”、“结晶篇”。记者捣乱地问如果分手了会不会有“分手篇” 两人坚决地说，肯定不会有“分手篇”的。我看了文章挺急的，想知道他们是肯定不分手，还是分手了肯定不登“分手篇”。

LAI LUBUMING
DEYEWAN

LAI LUBUMING
DEYEWAN

前几天，女友说要和同居多年的男朋友分手，我劝她，好歹等春暖花开再说吧，现在留着他在寒夜有人暖被窝。





冬至到成都吃羊肉

成都的冬天阴冷，冬至最冷。

成都人过冬至的习惯是吃羊肉。这时候市场里的羊肉比平时贵，还抢着买。家常的做法一般是红烧和清炖两种。红烧要放豆瓣酱和香料，炖得酥软时加入大量滚刀胡萝卜，很美妙。炖清汤的加白萝卜，撒几粒花椒，碗里放剁碎的青椒香菜和葱，兑上浓汤，喝一口，好温暖。

成都小关庙的羊肉火锅很有名。冬至那天，整条几百米的小街早被交警封锁禁行机动车，再看街面，哪还有路，黑压压全坐满人，店里店外，街上墙边，只要放得下桌子，直接就地开干。其实，那时候谁也

不知道在吃什么，好不好吃，每个人都被热气腾腾人声鼎沸弄得很兴奋，奋不顾身地投入这场按时爆发的吃喝运动。报上说，这个冬至成都人吃了上万头羊。

冬至在小关庙吃羊肉是成都人的集体记忆。

在成都特别愉快是，几个总是见面的老朋友们每年冬至都会聚在一起吃羊肉，谁也不带老婆情人，约好似的，冬至只归朋友。这是一种双重温暖。

最近这个冬至也一样，吃羊肉，喝小酒，只是没去小关庙，嫌闹。春风得意的文迪找了家生意不太好的馆子，羊肉是冻的，火锅配料也不精道，燕明坐了两个小时的长途车赶回来加入，并要求请客，大家很快乐。不同的是，嘴最馋的曾芳远去了北京那样一个没有食欲的地方，而聪明的阿潘从北京回来正式归队。吃饱喝足，再到对面一家极便宜的水吧喝果汁，共同探讨为什么最有理想的燕明一直无所适从。

冬至喝羊肉汤是一种仪式，母亲总会说，今天喝了汤，一个冬天都不怕冷。



天堂小镇

盼望春天的到来，还有一个理由是可以出远门了。

基本上从三月开始，我就会在周末离开成都。这样的旅行是短时而随意的，只去周边的小镇或古城，不是景点，没有游客，那里的人们过着安静的生活。

街子镇在青城山下，是条老街，有庙子和木屋，临街的门窗一律刷成了红色，很戏剧。街上有铁匠铺，铁匠的手臂上布满火星留下的疤痕，粗糙有型，比城里的刺青文身酷十倍。当当当的打铁声在街上透响，女人们三两成群地在阳光下静静地织着毛衣，我总觉得她们其实都在听着铁匠铺的动静，有铁匠的地方肯定有争风吃醋爱恨情仇。



柳江远一点，四个小时的车程，在一条江边。大多数人已经搬离了江边的老镇，住到附近的新城。于是柳江特别安静，街上只有老人孩子和一只公鸡领着一群母鸡。房子都是石头或砖砌的，大部分是解放初修的苏式建筑，也有地主的宅院，现在全空了下来。整条街的地上都有一层薄薄的青苔，墙上模糊可见当年的语录和口号。我想像着知青们赶场约会或者打架的情形。柳江没有当下生活的元素，只像为拍电影而虚设的过往岁月。

上书院在大山里，有两个多小时的路程，是一座废弃了的神学院，一九〇八年法国人修的。由一座教堂和它周围 U 字型的两层楼建筑组成，规模宏大，美轮美奂。现在，大院长野草，台阶爬青藤，当年僧



侣种下的树木已参天。有一个老头守着它，他为自己准备的棺材放在一间小房里。每次都去教堂背后的农家院里喝茶，茶是山上野生自制的苦丁茶，妇人会煮土豆来招待，小孩在玩游戏，男人正把一截木头削成扁担。从这里望去，山坡前的教堂好像只是他们家庭的一个部分。

我去的地方都小得写不进地图。而那些远近有名魅力四射的地方几乎没去过，每次和朋友们一起计划时，总会激动不已，什么稻城红原若尔盖草原，这些位于四川西部高原，动辄就得花六七天才能完成的地方，简直是我梦中的天堂，却一次也没实现。

于是，这个春天和以往一样，带着对天堂的幻想，继续着我一次又一次渺小的游历。



死胡同里的日常生活

我住的大院后门是一条死胡同，不足两百米长，有三个苍蝇馆子，两个杂货铺，一个发廊，一个麻将馆也租 VCD。临时摊点更多，郊区农民卖菜卖肉，下岗职工售凉拌菜卤肉烤鸭，现包馄饨和饺子，烙饼蒸包子，还有裁缝修锅修鞋修自行车的。

这条街上做买卖的人都爱玩，忙过中午，就开始三五成群就地在街上摆开麻将，可以三个人打也可以六个人打，围看的人就更多了，这就是成都特有的“街头麻将”。遇到卫生检查，大家就互相通风报信，巷口的喊一声“来了”，所有摊贩赶快推车往巷里单位的大门里躲，结果又是看错了，那些穿制服的



好像是税务不是城管，大家就嘻哈打笑地恢复原样继续玩，也有被城管逮着的，收了秤罚了款，小贩们乱嚷：这是死胡同，又不碍交通又不损市容，为啥子不能摆嘛 没人理会。

我和这里的小贩们挺熟，他们叫我“熟脸妹”，是差了钱仍可以拿东西走的那种关系。前年我的狗在这里跑丢，全巷子的人都帮我找过。我也和其中一个卖菜的女贩打过架，原因忘了，好像是我先动手，扇了她两耳光她抓破了我的脸，后来她一样招呼我买菜，我一样照顾她生意。

这街上最有文化的数杂货铺老张，夫妻俩以前是百货公司的，很早就出来自己干，苦心经营这间小铺子，从不和卖菜开馆子的打麻将，老张爱跷着脚看好多报纸。我每天在他那里买鲜牛奶和面包，他会和我说对面杂货铺张胖子夫妻是下岗工人不懂进货之类的，或聊一聊报纸上的大事情。

我最佩服“精补”的那个中年妇女，她的手艺匪夷所思。先把西裤损坏处像绣花那样绷起来，从裤腰某个地方抽出同色线头数根，用极细的针按裤

子原来的纹路编织。不算天衣无缝也足以以假乱真。有时候我会坐在旁边呆看很长时间，看她克服一个又一个技术困难，以保持一条裤子的体面或一只袖口的完美。她很少话，安静地坐在有阳光的角落里，野心勃勃。

春节以后，街上多了个江浙口音的老头卖菜。他是鸭舌帽蓝袖套蓝围裙的打扮，和旁边的农民很不同。卖的菜也是考虑过的，多是其他农民没有的，比较时尚的菜，而且摘得干净，贵一点，我喜欢买。遇见两个姑娘学着他的口音和他套近乎：我们也是江浙人，为什么不便宜一点。老头挺认真：我是宁波人，你们老家在哪。姑娘们笑着跑开了。

有一阵子把自己关在家里，每天中午就在这条死胡同里溜达一圈，很采气。





挤 灯 会

小时候过年，其实也不太小，上中学吧，都会约了同学去挤灯会。

成都的灯会办在城西的文化公园里，那时候是成都人过年中的大事。其实也没什么好看的，无非是二龙在湖里戏珠，几个仙女下凡，高科技还没用在日常娱乐中，有点光声电效果就足够让全城倾倒。那可真的是人挨人，人挤人，是现在到哪也找不到的景。我们爱去玩，有一半是冲着这个挤劲儿的，在人群里乱窜，看谁没跟上就扯了嗓门齐喊：刘小珠大笨猪。

我们去挤灯会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那里有很多小吃，那么集中，品种那么齐全，平时哪去找 吃这

些小吃是有顺序的，一般是先吃辣的，酸辣粉，川北凉粉，红油豆花；然后被辣得头晕之后，再吃甜食，甜而油腻的三合泥好吃，大概是黑芝麻核桃花生之类的东西磨成粉，和上米粉，在油里反复炒，黑乎乎油腻腻一大块，几个人围着吃一碗都能给闷着；接着再吃辣的，担担面，甜水面，钟水饺，又辣得扛不住了，喝一碗醪糟粉子蛋花汤，还不停地嚷多加点醪糟，那时候不会喝酒已喜欢酒味道；最后一定得吃“三大炮”，它的制作过程很表演，是小孩爱凑热闹的地方：条桌上排三个小铜盘，一个撒满黄豆粉的大簸箕斜放在铜盘后面，师傅拿糯米团在几步开外处猛投向条桌，梆梆梆，三下，小铜盘震得直响，随着师傅的吆喝和小孩们的咋舌，三个糯米团从桌上标准地弹进簸箕里，嘭嘭嘭，三下，米团裹上了黄豆粉，夹起来，面上滴些红糖汁撒几颗芝麻，好听好看好吃。只是每次都希望师傅失手，梆梆梆，米团全弹在地上，三大炮白打了，多好玩。吃完“三大炮”，是没有力气再吃别的了。

那时候老百姓都骑自行车，文化公园外的街两边



全是自行车，上千米长。我们中总有人忘记车放在哪儿了，找不着就不敢回家。后来干脆不骑车了，吃饱了撑的，就走回去，一帮人的家都住城南，忘了要走多久，只是一路高声唱歌。当时好像特流行港台歌星，杨庆煌刘文正什么的：“我又回到我的寻梦园，往日的梦依稀又相见……”

现在过年一点也不好玩。想出远门，报上老是提醒这里满客那里机票售完。想吃小吃吧，市中心的文化宫里，好像每年从元旦就开始摆满本该灯会上吃的花色，还是好吃，只是随时能吃到就不那么想了。“三大炮”也不再吸引小孩，只有几个怀旧的中老年妇女边吃边说这是小时候的最爱。

电视上说今年灯会仍从初一开始，我才恍然发现已经有十多年没去过灯会了，就给刘小珠打电话，她说她差不多每年都要去的，念书时和我们这帮同学去，工作了陪父母去，现在是带女儿去，不去灯会不算过年。

冬天别来成都

自从好友西门媚去了北京，小你去了广州之后，成都的这个冬天来得就特别早。刚到十一月中旬，银杏叶子还没有黄，就已经寒风冽冽，没法在外面喝茶了。每人都裹件深色大衣，面色严峻，缩头缩脑。连续两个星期不出太阳，天是灰色的，没有任何变化，整个城市全透着阴气和悲观。成都人个性中的阴柔和没脾气，肯定是这种日子培育的。

成都的冬天不可爱。从十二月到二月，别来成都。这个时候如果再看看中央电视台的天气预报，非气晕了：北京，上海，广州，一片晴好，太阳，太阳，太阳。就连昆明，想冷就干脆下雪，多痛快。成



都很少下大雨，很少吹大风，很少大晴天，更少下雪。除了四季分明，这个城市的天气一直很含混。难怪这个城市出了那么多诗人。

成都最冷的天不是刮风下雪，而是下很小的雨夹雪，温度只到零度，但那种冷里透着的湿气，会觉得骨头里能生出锈来，真的让人绝望。

天气特别影响我的情绪，老天一阳光我就灿烂，老天一阴郁我就沮丧，报上说这是一种由于长期阴天引起的心理疾病，只要吃一片什么怪名字的药就好了。这更让我生气，天气不好也得吃药 干吗不让老天吃 我怀疑生产这种药的厂家就在成都，本地天一阴，厂里就发奖金。

心理学家认为太乐观的人智商会变低，老天大概觉得成都人在别的季节太享受太舒服太快乐，担心会弱智，就拿些坏天气来悲观一把大家，好歹可以聪明几天。

可是，没有太阳晒，没有露天茶园坐，没有好朋友在身边，当聪明人不是更惨！

生个女儿叫桃坪

桃坪是我梦想隐居的地方。

她是几百年前修好的一座羌寨。背山面水，让树木掩蔽，站在岷江对岸的公路上，只能依稀看见两座碉楼，无法联想到那里有成片古堡式的楼宇和一个古老民族。

桃坪是容易被错过的。

第一次去桃坪是在清明节，羌族人正把柳枝插在头上，到寨子后面的山谷里祭典祖先。桃坪周围的大山上没有树甚至没有草，羌人说祖先在的时候这里是森林。现在羌人赖以为生的是河坝上仅有的一大片果林。



好在祖先修建的城堡依然。每个入口都很窄，细长的通道拾阶而上，两边是高不可攀的石壁，以前是为防御外族，现在是用来迷惑像我这样的外族。

这里所有房子都是四层，底层是公共过道和牛羊圈。房屋内部是木结构，外部用石砌成。寨子的每一户以我无法理解的方式联系在一起，因着地势错落有致，使得门前优雅的露台或者屋后豁然晒坝，都像深藏秘密。我猜想邻居之间肯定有小门相通，当地人笑而不答，只掀开床下深不见底的暗道说这儿可以通往山里。山里有羌族最后一个巫师，有待嫁的姑娘，有冬虫夏草，有野百合，有属于羌族人自己的故事。

羌族人说他们以前是个庞大的民族，因为好战，死了很多人，才成了现在这个样子。祖先的文字写在羊皮上，因为一场大火化为灰烬，虽然语言流传下来，却无法记录。

好战的民族流着勇猛的血，勇猛的背后一定有柔情。从羌人祖先留下的物件可以得到证实。那些上百年的家具，哪怕是只小凳，也格外考究，从造型到做工，从花纹到选料，都是艺术的。我完全可以想像

那个七尺汉子，怎样在妻子儿女崇拜的目光里，精雕细凿着。羌族人的细腻和机巧还因为他们特有的门锁。这种锁和钥匙是木制的，门框边有洞，伸手到屋里用钥匙轻轻一挑，门栓就开了，但对于外族的我们，永远困难重重。如今羌人的柔情是用山里采到的白色百合花装饰老屋，当一大把百合泡在盆子里时，整座寨子就弥漫了一种奇异的味道，这味道因为旧木新花的结合变成了桃坪的体香和呼吸。

桃坪最让人着迷的是整座寨子终日不息的水流声，那些来自高山的雪水在每块石板下穿行，时隐时现，挑逗桃坪。我寻声而上，发现寨子背后紧





临山口处有座磨房，磨房周围开满梨花和桃花，野性的流水就这样带着落花进入桃坪。我总是觉得桃坪的故事该发生在此，桃坪的浪漫从此开始。

在桃坪，我没有看到羌人跳他们拿手的锅庄舞，没有听见传统羊皮鼓的节奏。我只是在寨口的岷江边上等放学的孩子，在黄昏的溪沟里摘吃猩红的野果，在夜里的露台上看满山遍野的星星。桃坪的墙上没有写“西羌第一寨”的字眼，没有什么符号作为她的定义。这里的人们过自己的生活：白天，妇女在溪水边洗衣，男子敞开嗓子唱着民歌到田里劳作，孩子在寨口的篮球场上打弹弓。晚上，全寨的人都聚在新修的活动中心里打麻将看电视……

桃坪是羌族人自己的桃坪，就因此成了我的桃坪。我觉得我的祖先来自这里，我会生个女儿叫桃坪。

当我被都市挤迫得无处藏身时，心就会去到桃坪。那里有半夜老祖母嘎吱嘎吱的脚步，有早起的孩童推开木窗与邻居玩笑，有母牛穿过巷道哼哼叽叽的喷嚏，有金黄的玉米晒在屋顶，有用半头猪腌成的腊肉挂在灶前……

塔公：菩萨喜欢的地方

塔公在哪儿

塔公是四川西部高原上的一个小镇。如果坐公共汽车从成都到那里要一天半的时间，头一天翻二郎山到康定，住一夜，第二天一早出发，中午就能到塔公。

从康定出发，要翻越被称作康藏高原之关的海拔4298米的折多山，下了山，过新都桥不久就有岔道，左拐去稻城，右走是塔公。塔公以寺庙佛学院和草原出名，曾有一群朋友在塔公租马和向导，骑马横穿草原，用两天时间回到康定附近的木格措风景区，实在是离奇的经历。如果从塔公再往下走，到八美一带时，沿途就像到了四姑娘山的某条沟里，美丽绝伦。



在路上

从康定到塔公最好是搭最早一班去德格的公共汽车。到了折多山山顶的垭口处，就可以看到车上的藏民把早已准备好的纸片向天上撒去。洁白的雪地上插满写满经文的经幡，风吹着幡旗哗哗作响，意思是让这高处的风也能读到经文，传到远方。这里的山是真正的雪山，宏伟而纯洁，连绵无边。翻过折多山，就是当地人称的关外了，风景大变，美好得让人受不了。你试着想像这样的状况：流水在草地上缓行，树木在水边疯长，马或者牛羊自由懒散；山脚下零散着装饰独特的藏式民居，或是土黄色辅以白色线条，让房子从环境中不由自主地跳了出来，或是在半山腰上干脆整栋全白色，辉煌得吓人。不时出现的巨大白色佛塔和幡帐在不停提醒我，正在接近一个藏传佛教的圣地。

即使到现在我依然觉得，单从自然景观而论，通往塔公的路上是美过塔公本身的，如果开车的不是当地熟视无睹的公共汽车司机，而是个多情的行者，如

果他停下车来，我想自己就可能离不开了。

值得一提的是车上认识的一家三口，是浙江金华人，儿子只有五岁，将去这趟车的终点——德格，他们已经在那里做了三年的电脑生意。男主人姓潘，胖胖的，言语很少，对自己的生意挺满意的样子。他们在包括北京的很多地方卖过电脑，现在德格就他们一家，需求不大，也没竞争，平稳度日。女主人爱笑，长得挺好看，脸上已晒出了两团高原红，一副夫唱妇随的表情。我简直佩服这家人，因为德格是四川最偏僻海拔很高的一个镇，紧临西藏，从康定到那里是两天的路程，还要翻海拔五千多米的雀儿山，道路险峻，气候恶劣，物质乏匮，蔬菜奇贵，人口稀少，汉人更少，那里集中了藏传佛教中四大流派的庙宇和一个非常出名的印经院，是我神往之而久不成行的地方，去那里的游客多是老外和冒险家。可是，可是，这一家人居然跑那么远到德格生活，真是勇敢。

塔公的景

塔公镇很小，一支烟的工夫就走穿了，是个典型



的藏民集居地，岩石片砌成的藏式民居，屋檐和窗棂绘有精美鲜艳的花纹，黑色或红色的棉布门帘在阳光下和泥泞的街道对比鲜明。街上三五成群的藏民在打台球，年老人坐在墙边晒太阳。我看呆了的是那些骑马戴帽的男子，他们鼻子挺而长，面部削瘦下巴有棱角，戴着宽大陈旧的墨镜，轻轻歪着头，身体微微前倾随马起伏，呼呼而过，张扬中带着满不在乎的邪气，非常性感，敢说没有哪个明星骑马能有这样的特别滋味。这就是出了名的帅哥品种——康巴汉子。找一条长凳，坐在塔公街边，看康巴汉子骑马，听成群的乌鸦嘎嘎地飞过屋顶，望远处塔公寺背后山上的经幡旗使整片山染成淡红色——

塔公藏语的意思是菩萨喜欢的地方。这里除了有美丽辽远的草原，最出名的是塔公寺，据考证，它的历史早过大昭寺，在藏传佛教中有很重要的地位。当地人一致认为塔公寺是文成公主进藏路过此地时修的，而在此研究佛经的喇嘛说，文成公主进藏是走的青藏线，怎么也到不了这里。但当地人不管这么多，依然牛气冲天地流传着这种说法：去了大昭寺没来塔

公寺，去了也白去；来了塔公寺没去大昭寺，去不去也无所谓。

我不懂佛教，但喜欢塔公寺，那里有巨大的殿堂，细致而神秘的图案，喇嘛们在黄昏念经时绝妙无比的节奏，洁白的塔林，庙宇间盘旋的大鸟。那里是一个让人产生敬畏的地方，我喜欢给我这种感觉的地方。

塔公的人

最先接触到的当地人是一家餐馆的老板娘。这馆子就在我住的畜牧招待所隔壁，没有装修没有招牌，两间房子，厚厚的棉布帘一挡，里面烤火喝酒的人很多，原来生意挺好。这家的川菜非常地道，是美味。于是和长得高大肥壮的老板娘搭话，知道她叫王小琼，在成都工作过几年，好像很怀念那里的样子。后来她的父母和女儿也来到店里，才知道她是藏汉结晶。父亲王永富是汉族，早年是在当地工作的地质队员，爱上了这里最漂亮的藏族姑娘，就留下来，育了三儿一女，现在三个儿子都在康定和成都工作，女儿



留在身边。问王永富喜欢关内还是关外，他说，地质队给他在成都附近的郫县分了房子，一般冬天去住，夏天还是塔公舒服，凉爽，空气好。王永富的妻子一身藏服，没有言语，微笑地坐在丈夫身边，虽然青春早已不在，但是甜蜜依然留在嘴角。

在这家餐馆还遇见了西康福利学校的吕校长和一群老师。福利学校在我来塔公之前就听说了。学校收留藏区的孤儿，从几岁到十几岁都有，老师都是通过招聘来自全国各地的志愿者。吕校长来自成都，大概五十多岁，戴副眼镜，温文尔雅。看到他们，我的景仰之情油然而生，过去攀谈，却被他们回避了，他们不愿意谈自己，也不谈学校，也不欢迎去学校看看，说是以前来过很多人，影响了学校的正常生活。我辩解说自己不是记者，只是好奇。吕校长说，这些老师都很年轻，来自德阳、成都、重庆、长沙，我们喜欢这里，过得很快乐。说完后就撇下我，开始喝啤酒行酒令说笑话点各种各样的菜。后来从旁人嘴里了解到，学校办两年了，这些大城市来的老师们也在这里呆了两年，从不接受采访。我发现每天晚上八点半关

校门，而他们的生活就此被关在里面。他们的夜晚是怎样的呢 看电视 看书 聊天 打扑克 可以肯定的是，没有卡拉 OK，没有酒吧，没有超市。过这样朴素的生活需不需要勇气呢

在塔公镇的旁边，绕过半座山，□一条小溪，就能看见在半山腰上，有一座巨大的四方型红色建筑，这是一座佛学院，除了长年在此就读的喇嘛之外，每年的夏天都会有来自世界各地的佛教徒到此学习。我在那里认识了一位叫仁青更顿的喇嘛，他





来自香港，三十一岁。在这之前，他在印度学了两年多的佛教，在康定学习了一年多的藏语，现在可以说流利的藏语读藏文经书了。仁青是那种俊美开朗明亮热情的男孩，以前在香港的公司做高级职员，为了解决人生“究竟”的问题，出了家，当了那种严守戒规又通晓俗事的快乐喇嘛。他说，在佛学院学习很苦的，念经的时候经常冻得骨头嘎嘎响，差不多每个喇嘛都是关节炎，很多喇嘛为了御寒，喝很浓的酥油，结果得了胆囊炎，但我们内心快乐，这种纯粹的快乐是在其他任何地方生活体会不到的。现在仁青呆在广州，刚刚把一本藏文的佛经翻译成汉文。前些天他 E 我说，获得了一笔奖学金，要去炉霍的佛学院学习了，在城市呆久了对自己的学习没好处。炉霍，红军长征路过那里，是比塔公更远的川西高原里的一个小镇。

我在塔公最大的收获是认识了仁青，最大的计划是去一趟炉霍。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来路不明的夜晚



不明的夜晚

lailubumingdeyewan

晚上九点到零点

为了躲避痛苦，我来到海口。对朋友说是下海了。既然下海，就找了份不错的工作。有了收入就有了自己的家。

有家可归不一定总是好事情，比如周末不想回家的时候。只好又去那个叫“金棕榈”的影院看场电影。它是海口惟一只放外国名片的地方。

电影在九点半散场，这个城市的夜晚才刚刚降临。我无所适从，就往人多的地方去。我总在专卖走私表的店里逗留，让小姐拿各式各样的表给我看，然后对她说：“这奇怪的玩意儿能安排我们的生活。”海南妹温顺地笑了。



手表店一个接一个，像门外树下游荡的女人。女人们不漂亮，穿廉价的衣裳，爱和过路的男人搭话。她们更欢迎上年纪的男人，据说年轻男人总要赖账。

这是这个城市最热闹的地带，这时是这个地带最重要的时间。海口周末晚上十点。男人寻找快乐女人寻找机会。甚至包括那些挤在天桥上的民工，他们会津津有味地观看汽车总站前大屏幕上的 MTV，而他们的则在总站夜市上讨价还价，为家乡的儿女买点啥。

大屏幕上在唱“我不知道，为什么这样，爱情不是我想像。”海风吹动椰树，没有一丝凉意。

我穿过天桥，上了一辆开往城外秀英码头的中巴。每天都坐这趟车回家，但今天不想这样。

车上多是当地人，叽里呱啦大声谈笑，一群回家的人。我靠窗而坐，试图捕捉只言片语，也算分享别人的快乐。

这时才发现我在异乡，身边的一切那么陌生。

码头是终点，当地人回家后，外地人上车了。一些是浓妆艳抹的小姐，一些是刚下船的打工仔。中巴



会把他们送到城里的某个地方，但卖票的问我：“小姐你去哪”我说：“不知道。”“和老公吵架了”我笑一笑，发现自己真像离家出走的样子。

现在车往城里开了。车上除了嘶哑的喇叭在唱：

“对你爱爱爱不完”，没有人讲话。人在陌生的城市时，是不必说谎的，不说谎时，大伙都很安详。

背大包的人们，陆续在一些没有灯光的地方下车了，剩下的小姐们开始掏出镜子或擦擦皮鞋。

城市越来越近，霓虹灯照亮那边的天空。小姐们纷纷在歌舞厅门前下车，卖票的嘀咕：她们挣很多钱，还是节约呵。这时车上只剩下我和一个喘气的老



头，城里的夜市已经散去。司机友好地对我说：我要收车了，要不请你宵夜吧。我说：谢谢你，不用了。

午夜零点。我独自回家，路边的排档才刚刚开始热闹。出租录像带的铺子里放着武打片，我在选几盒鬼片时伙计凑过来：“有刚到的三级片，好看哦。”“你忘了我周末不看这些吗”我是伙计的熟人了。

我突然喜欢起来。喜欢这个赤裸裸没有谎言的夜晚，又同时害怕起来，害怕这个赤裸裸没有幻想的夜晚。

来路不明的夜晚

一段时间的晚上，我家的围墙上总蹲着一只猫。它用闪亮的眼睛静静地望着我，这样的引诱让我忍不住想要接近它。可是，只要我向前挪动一步，或者一伸手，它就会像所有的猫那样，利索地消失到别处。

几番试探，我们开始相互了解和适应。后来我每晚都要在院子和它呆一会儿，有时我俩安静地相望很久，有时我要和它讲话，给它起各种古怪的名字，它不反对，而且表情柔和，眼神迷离，摆出一副来者不拒的样子。有时我告诉它我不快乐的原因，它似懂非懂，心不在焉。我也对它甜言蜜语，妄图引诱它进我的房，它犹豫过，最终还是回绝了。然后我故意靠



近，试图摸它一把，便逼走了它。这是我们之间的游戏，我们都喜欢。

我不想了解它的来历，只从它干净的毛色，以及坐有坐相站有站相判断，它的处境一定不错。我不知道它的白天在哪里在干着什么，也不知道它是否看见过我赤裸着在地板上走动的样子。我从没有听过它的叫声，就怀疑它是影子。曾经想用镜子照照它，没有成功，估计镜子里永远照不出它来，像所有的精灵那样。也许它在白天就是和我一样的人，而我在白天只是和它一样的猫。这种来路不明的感觉让我快乐。

可是前几天发生的事把一切改变了。那天我推开门，一团东西近在眼前，吓得我叫了起来，原来它下到了院子里，试图靠近，这突如其来的改变把我们彼此都吓住了。对视了两秒之后，它从树干爬到了墙头，“嗷”的一声逃掉。

直到今天，那只有着各种名字的猫再没有出现。昨晚我好像听到它的叫声，虽然我没有听过它的声音，但直觉告诉我它在叫。于是推开门，它却不在。

现在，我开始怀念它。怀念它奇异的眼神，怀念

LAI LUBUMING
DEYEWAN

LAI LUBUMING
DEYEWAN



我们之间莫须有的暧昧 怀念那些来路不明的夜晚；
默默的时刻，怀念那些伸手就可以触摸，伸手就被驱
散的念头。



爱她就请她吃哈根达斯

成都和其他大部分城市一样，没有哈根达斯冰激淋卖。前两年杂志上爱搞大城市的时尚生活调查，结果发现上海和北京的时尚中人，有两个共同爱好：逛宜家吃哈根达斯。时尚我不明白，但向往有哈根达斯的城市。

认识一个台湾人，新近娶了上海太太，又到成都发展。为了消解太太的思乡情，他每次去上海，都会搞一个装着冰块的大冰桶，在虹桥机场的哈根达斯盒装零售点，把冰桶装满，抱回成都。他对太太说，哈根达斯的广告词就是：如果你爱她，就请她吃哈根达斯。

我特别爱吃冰激淋。一去上海都要到淮海中路的那家哈根达斯店大吃一顿，可惜，每次不是一个人就是和一帮女孩一起，没有男孩请过我。于是情况变成：没有人爱我所以没有人请我吃哈根达斯，或者是——为了安慰自己，爱我的人没有哈根达斯请我，所以我不知道他爱我。反正完全不能和广告配合嘛。

后来又去了杭州，在西湖边发现了哈根达斯，便坚持要请一个我倾慕的男孩吃一次，并铺张地为他要了两个球外加甜点的抹茶冰激淋。看着他用木筷子夹起淡绿色带有绿茶滋味的冰激淋，一点一点抹到舌头上，抿住嘴，很舒服地向玻璃窗外左顾右盼，我一直在心里嘀咕：他知不知道那句广告词呢

从杭州回到成都，我给女伴们带了一幅画，是史努比扛着哈根达斯，一个女孩叫了起来：啊，这里有我最爱的两样东西。我问，是不是想变成史努比大吃哈根达斯 她说，不！我要变成史努比的女朋友，然后和它一起吃哈根达斯。



敏感症患者

我得这个病之前，是个温和的人。

在海口生活的第三个春天，我开始无故地打喷嚏，一打就是一整天，非常夸张。医生说是灰尘引起的，我对它过敏。海口当时在大兴土木，整个城市像个工地，海风一吹，尘土弥漫。

为了止住打喷嚏的毛病，我回到故乡成都。成都潮湿多雨水少阳光。我不但打喷嚏还开始流鼻涕，像个无法自理的婴儿。医生说是霉菌引起的，我对它过敏。医生建议我检查一次，看看到底还对哪些东西敏感。

于是，我的身体里被注入了十二种用来测试的液

体，注射地点是小时候种牛痘的位置。十五分钟后，医生说我是极端敏感的体质，对常见的过敏源都敏感，而且敏感度极高。医生仔细研究着我通红的手臂，有点兴奋，不停地嘀咕：少有少有。我开始紧张，设想如果查出自己对巧克力冰激淋之类的也敏感，该怎么办。那可是我的最爱。再一看报告，我乐了，我的敏感对象大多是灰尘霉菌蟑螂螨虫等等可憎的名字，虽然也包括花粉羽毛之类没有恶名的东西。于是对医生说：这些讨厌的东西是该敏感嘛，怎么可以忍受它们。医生同情地说：大部分人对这些都带抗体，不用对生活环境有过高要求。你不行，你得生活在极干净的地方，甚至不能有花，否则空气里的很多东西都会搅得你不得安宁。这样听来是比较严峻，我可没条件过与众不同的高纯度的日子呵，得治。于是开始按医嘱打针，一周三次，剂量逐步加大。医生说是给我注入各种过敏源，强迫我的身体接受这些讨厌的东西，接受得越多越久越好，这叫脱敏。

每次打针时，我就想这是真正的潜移默化。

这么干了一年，我的身体开始平静，不再动辄表



现出强烈的反映。医生说我不再敏感了，脱敏得很成功。

可我无法快乐，一想到那些由灰尘蟑螂变成的液体正分布在我的体内，就火大。然后性情也变得古怪起来，易怒多疑还夹带暴力倾向，特别对我厌恶的人和事一刻也无法忍受，估计是把对螨虫蟑螂霉菌的愤怒一起算到他们的账上。

别人说我太敏感了。别人不知道我正好就是得的这种病。

生在四月比较迟

四月份，名目繁多的聚会突然多起来，各路朋友像冬眠之后的熊或者青蛙，全醒了，四处出击。

我参加最多的数生日 Party。突然发现身边有这么多白羊座，真是好事情。白羊座的男人被称作“男人中的男人”，对哥们儿重义气，对女人温柔多情，他们是很有女人缘的那种男人。正在过生日的朋友姚“白羊”说，我们热爱“粉子”，却总被“粉子”抛弃，我们不能没有“粉子”，只好不停地寻找。我们一出生就已经迟了，看似春天眼花缭乱，其实好女在春天来到之前就被选完了。

难怪，生在四月的男孩比其他任何月份出生的人



都更会追女孩，因为他们着急，生怕错过了什么。

按男孩们的说法是，“人间四月芳菲尽”，如果在四月还没有追到女孩，这一年都没得搞。有点像在舞曲放了一半的时候去请女孩跳舞，一般是请不动的。

在成都，求爱的好时光是秋天和冬天，那时阴郁潮湿，催人感伤。脆弱的女孩们需要温情和爱怜，陪她们喝咖啡吃“串串香”，轻易就得手了。到了四月，女孩们脱掉黯淡的冬装，换上妖艳的短裙，已没时间和耐心同男孩暧昧。阳光多美好，山色多迷人，



女孩开始邀请心仪男孩，到都江堰青城山四姑娘山稻城红原大草原，无论哪里，出门就好，春天该是和心爱的人一起疯狂撒野享乐的季节。

没有被邀请的男孩们，只好忙活着在城里开开Party，为下一个秋冬做准备。

注：

粉子，指靓女。 串串香，是便宜而好吃的小火锅。



下午日记

这是星期天的下午。我在家里呆着。晴朗的天空突然下起雨来。

外面的孩子们在尖叫。又放暑假又疯玩又淋雨，这样的日子是他们的极乐世界。

知了“吱吱”的声音倒是突然停下了。想起院子里还晒着一大堆衣服。

成都到了七月中旬还未能真正热起来，出一会儿太阳下一阵雨，皮肤凉而且干净，弄得一切很暧昧。

我在暗地里希望痛痛快快地大热一场，蒸发，流汗，口干舌燥，火气冲天，像理想中的夏天那样夏天一场。但这个愿望说出来是会遭人训的。邻居说，这



么热！买菜回来就是一身汗；卖报的说，好热哦，生意不好了；抱小孩的妇女说，这么热，要死人的。

成都人是被这里舒服的水土伺候惯了。

正在度假的安妮打来电话，说，正在长江三峡，两岸很美，全是绿色，天气潮湿阴郁，有风，在甲板的躺椅上看风景扮媚态，还是没人过来搭话。

问，你的船叫什么名

“公主号”，是个巨大的豪华游轮。

那我就放心了，不过，如果你遇见一个什么人，



如果想发生点什么，先穿好救生衣再干哦。我提醒她。

在这样的游船上，感觉很美妙，一切都那么缓慢，够你细细品味。她好像在自言自语。

安妮浪漫起来吓死人。幸好她参加的是公司集体旅游，不好放肆，不然，说不定又会发生一场倾船之恋。

可能每个人都暗自希望在路途中发生故事。还有什么能比过程中的过程更诱人

现在雨停了。我把收了的衣服又晒出去。

鸟开始叫，树干因为雨水变成了深棕色。我最喜欢这时的树木。用手指压树皮，会渗出浑浊的汁。而深藏的蚂蚁也出动了，在树干上开辟一条细白曲折的道路。我想起一句诗：

树木生长缓慢
像我们之间的爱情
像蚂蚁之间的爱情

雨停之后，我还读到这样一段文字：

我享受着婚姻中的孤独，并以为爱丽丝也这样看，这有点像自己一个人散步，却知道，明天或者过一会儿，就会和另一个人分享，当然也可能明天或者过一会儿，还是一个人散步。这也是一种不排斥婚姻之外的任何事情的孤独，反倒把感觉磨得更加敏锐，去感受与外面的事和人的亲密的可能性。

这是英国很著名的学者 Bayley 在回忆录里描述他和作家妻子 Iris 的婚姻生活。他们共同生活了四十多年后，写这样的感受来馋我。

这种婚姻状态是天定的。

突然，也许就因为这段话吧，好像不再怕婚姻，好像应该有信心有耐心，等待那样的姻缘来临。

突然，也许，好像，等待，就是这个下午了。



为了露脐装

穿了一个夏天的露脐装，后来还是觉得有点困难了，在酒吧里和二十岁女孩的小蛮腰火拼，犹豫起来。

但是，前几天，遇见一个刚生了孩子的朋友。她一手抱孩子，一手居然摸了一把我的腰，很羡慕地说：能穿露脐装多好啊，抓紧时间穿，等生了孩子，至少两年没法这样穿。为什么 我好奇。肚子那块的皮肤松弛，肤色很暗，穿露脐装不是迷人是吓人。她一脸无奈。

好朋友小梅在珠海怀孕了。男朋友强烈要求结婚，最后她让步，结婚。现在五个多月，回成都休

养，每天在家里只干一件事——后悔：怀孕真烦人，什么事也干不成！以后的好几年也干不成事情！没听说过男人也要求奉“子”成婚的！小梅是真的后悔，郁郁寡欢，不出门不见人，约她聚会，她没好气：我这样子 算了。前段时间为了让她高兴，我鼓动她去拍孕妇裸照。可是开影楼的朋友说她肚子不够大。他们大概想要戴咪摩尔或麦当娜的那种效果吧，那还得再等。小梅一边嘀咕一边设想拍照时的样子。她总算在怀孕中找到一点乐趣。

这两件事让我对生孩子更加警惕。果然静下心来好好规划一番。

对，四十岁生孩子比较好。那时我想应该不会再穿露脐装了。感情上，把江湖让给其他人吧，风花雪月已足够，到时候万一没有恰当的人配合也没关系，不是有名人精子库吗 一本杂志好像要求大家三十五岁就退，不是还说媒体也是吃青春饭吗 有道理，那岁数脑花也用得差不多了，苦撑着只能现眼，该有的有了，不该有的不会有了，剩下的时间应该干的是锻炼自己健康的卵子寻找一枚快乐的精子。到了五十



岁，到了谁见谁烦的更年期至少还有孩子需要我陪伴我。等孩子长大高飞的时候，是我开始自己快乐老年生活的时候，搞点黄昏恋什么的，也刚好。

只是，拍孕裸照片的日子等久了点。

猜 火 车

小时候，住在外婆家，屋后是铁路，一听到火车叫，就放下一切，冲到铁路边，等待火车从我面前呼啸而过。火车开过后，还会猛追一阵，好像不为什么，只是不自觉地被迎面而过的那股力量所吸引。有时，会把镍币或钉子之类放在铁轨上，企望火车把它们压扁，变成古怪的玩具，却从没有成功过。

想不出小时候为什么喜欢看火车，只记得火车当时在我心目中是最勇猛的家伙。

中学时想看火车就骑自行车到狮子山，那里没有狮子也没有山，是城市边缘连绵长满树木野花的土坡。春天树林里野餐，秋天草丛中采小菊花。火车穿



过时，大伙赶紧挤在山坡上大喊大叫，向车里的人胡乱招手。

算一算，有很多年没去狮子山了。现在再去，发现林子里可以喝茶，竹椅木桌，摆在靠近铁路的高坡上，偶尔有村姑挑担细声吆喝——“乡村小豆花”。整个下午，喝茶，聊天，读书，美食，静看火车轰隆隆来去。

前次去广州，在热闹的淘金路一带看见火车高高地从头上驶过，一下子觉得广州挺浪漫。想起日本电影《谈谈情跳跳舞》的画面：已婚的中年男人每天坐火车回家，途经一家交谊舞学校，总看见一个幽怨的女子站在窗前，男人因此进了这家学校学跳交谊舞，女子成了他的老师，他们一起跳舞，一起看火车，再后来……他们之间什么也没发生。电影缓慢含蓄，却不停地有火车轰隆隆地开过。

广州的朋友说，路口有家东北菜馆位置很好，可以边看火车边吃饭。

我好奇的是，附近可有交谊舞学校？

记一个有意义的梦想

一个长发披肩的男青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想剪去头发，朋友们喜欢他留长发的样子，劝他想清楚，他一脸决然。没办法，最后的让步是让他找我来剪。男青年真找到我，弄得我挺感激朋友还记得我的手艺。

但是，我没敢接下这么爽的活。换了从前，如果有人答应让我摆弄她或者他的头发，我宁愿倒给他钱。甚至居心叵测地批评别人的发型难看，许诺下次找我，不给钱我也会搞一个更适合他的样式。后来发现这样的游说反而没人敢来找我，就改口成给他剪发他请我吃饭。



可是，来路不明的头发剪不得。前些年，朋友们都挺年轻，失恋的事情常有发生，我总是乘虚而入：换个发型换个心情。生意红火。现在年龄渐长，大家懒得失恋，我的剪刀都快长锈了。不日，一女友来痛诉男友，我为了安慰她就加入一起声讨。女友决心跟他一刀两断，我说他不是喜欢你的长发飘飘吗？剪了，让他死心。结果可想而知：我剪了她的头发，她回去就同男友和好，她那个心胸狭窄的男朋友，居然打电话骂我，害得我很久不敢见她男朋友。

这回，剪了男青年留了五年的长发，没准会有人来挖我的脸！

开个理发店是我的大梦想。从小到大，我的头发都由母亲剪。母亲有天分，在我上初中时，就给我留奇怪的发型，有时候短得出奇，有时候不对称，不知道她是怎么想的。我生活在母亲的剪刀下从没有留过长发，足够让她常过剪发瘾。

长大后，我对头发的热爱有过之而无不及。老妹领到家里的女同学都被我“修理”过，非弄得人家的头发奇形怪状才肯放过。有的回家就挨家长训，有的



剪完当场就大哭起来。

现在，我总是幻想到一个小镇，开个小小的理发店，给小孩子和老头剪头发。最好在一个明媚的下午，有个从小就热爱理发师的男人推开店门，结结巴巴地和我说话。

——我的梦想应该像我最爱的电影《理发师的男人》那样开始和结束。



位 子

《城市画报》中我最爱的栏目是“我爱我家”，除了有黄茵和她声音一样柔美的描述，吕群的摄影也总让我心跳。不知道是吕群无意还是我多情，总觉得他特别关注椅子或沙发，这很合我的胃口。照片上空着的那些位子，我都会胡思乱想一番，懊恼的是，想像中的那个将在沙发上或太师椅上肆意媚态的女主人总是黄茵！她刚刚洗了澡，慵懒地说话……

而看有一期尔冬强给自己家拍的一组片子，我发现，别人的家，永远是别人的秘密，即使各就各位，即使虚位以待，即使角度完美，我们还是无法真正弄明白别人的家的意义。黄茵吕群和我，谁都没有进

入。

尔冬强也许不如吕群的摄影手段高，但吕群拍不到尔冬强的细微情结。有一张很简单的照片：阳光照在敞开的门上，影子投进家里，阳台上三把白椅，茶几上有书和水果，阳台外是田野。这让我想哭。这景象几乎概括了我所有的生活理想。我特想知道尔冬强拍这张照片时在想什么。

我对沙发椅子凳子台阶之类能让我坐下来的东西





有特别爱好。挑剔，讲究，收罗。比如喜欢坐台阶看好是坐台阶不是坐台，这是在重庆念书染上的。重庆叫“梯坎”，有梯坎的地方就有错落的风景，或看小巷弯曲到江边，或看青瓦屋顶连绵，遇到上乘梯坎，我会像个傻子那样反复去那里坐着，什么也不干。再比如凳子，只要去山里，总要扛些磨得油亮又笨拙的木凳木椅回家，家里高低胖瘦一大堆，好心情时就轮流坐坐。而沙发当然数锦江宾馆花园酒廊的最好，柔软宽大温情，蜷在里面，喝下午茶，看玻璃外面的公交车站上人聚人散，看夕阳在对面的幕墙上一点一点黯淡。

最舒服的位子永远在公共场所和别人家里，这是好事情。

我的偶像李安

李安是我这两年的新偶像。

他拍的电影我全看了，先是爱他的电影，后来在电视上看他言谈举止，就迷上了他。他的微笑里面带了腼腆的温和，说话有趣不张扬。我喜欢。

前两天和老妹在家看金球奖颁奖，又看见了李安。他穿的是中山装，得的是最佳导演奖，上领奖台说的第一句话是：“这得从我的太太说起。”

温柔得酷毙。还带着两个长长的酒窝。下面的大明星们轰地笑起来。

“这部影片里的女人是为我太太塑造的，她们都是女强人，当然，玉蛟龙不像。感谢这部影片，以及



参与的人们，是他们帮我度过了中年危机。”

李安在纽约有四年什么也没干，整天在家给太太做饭，太太是药剂师，挣钱养他。四年之后才开始拍片子，一拍一个好。李安的《饮食男女》把家庭生活拍得那么细致，他自己都说是在家做饭的结果。我像个追星族那样了解自己的偶像。

李安的太太有耐心有眼光，活活养出个大导演来。老妹感叹。李安的太太一定是很好的女人。我说。为什么 好女人才能培养出好男人，如果家有恶妻，这男人的德行好不到哪去。这是我一贯的偏见。你怎么知道李安是好男人 因为他太太好呀。你怎么知道他太太好 因为李安好嘛。

我和老妹纠缠不清的时候，一直在旁边没听懂的上初三的表妹搭话了：你们知道吗 维多利亚和贝克汉姆又吵架了。维多利亚去美国演出，贝帅哥在英国和曼联的人一起出去鬼混，不管孩子，维多利亚知道后，打电话把贝帅哥骂了一顿，两人吵了起来。

看我们一脸疑惑，表妹补充：维多利亚的老妈也在美国，没法照顾孩子。你怎么知道的 我问。连这

个都不知道 我们班的人知道了。

朋友陈洁是看了很多很多电影写的影评出成了书的那种高级影迷，在她的圈里，说不全外国演员的姓和名也就是点前和点后的人，是没资格参加讨论的。我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开始看每一期的《大众电影》，现在是看每天的“中国娱乐报道”，好不容易能说明白人家的点前和点后了，搁到我表妹那儿还是入不了围。



一个人的城市是什么滋味

离国庆还很早，朋友们聚在一起就讨论出游计划。

后来花样百出的路线图制定好了，摆在面前的时候，我突然无聊起来，想一个人呆着，想假模假样地尝一番孤单，想看看众人皆游我独守的滋味。

然后，咬紧牙关，真的留在城里。

现在我坐在街边的茶馆里，饱受兄弟姐妹们陆续脱离这个城市时同情的目光。

我值得同情吗 我表面若有所思，好像挺深沉，其实内心嘹亮。他们难道不知道我的决定至少价值两张往返机票，五天三四五星级酒店的开销，也许还有

投诉旅行团的律师费。

省下的这笔钱，我有足够的时间好好筹划，就地解决，不劳神不费力，慢慢享受。先去购物，再赶上大酬宾大削价，嗨，物超所值挡不住。然后健身游泳桑拿美容，容光焕发不要太精神。最后还要去书城买书买碟泡吧，物质精神两手抓。几天后，没准我要穿着新衣带着新人，满脸桃花地去机场接我那帮灰头土脸的兄弟姐妹们。

如果物质的力量无法填补内心的空虚，怎么办怎么办 就开始打电话呗，反正国庆话费优惠，趁机刺探刺探我那帮变成待宰游客们的情况，估计喜忧参半。玩高兴了的，借光让我听听海浪声，玩郁闷了的，就和他们一起骂街。最让我受打击的是那些不开机的家伙们，肯定到了远离生活的高山草原，机站无法达到的地方是我向往的天堂。

忍不住，还是会有忧伤袭来，还是会想立刻买张机票，去海里和朋友们汇合，还是会想给某个亲爱的人做几顿烛光晚餐。

现在，身边熟悉的人都已远离，周围像突然断了



电，我只好在原地发愣。接下来，也许可以更放肆，也许会有新奇遇，也许会没有来由的心痛，也许会想起从前的风花雪月，也许想说话时只能唱歌，也许想吃饭时泡了速食面，也许这个熟悉的城市瞬间陌生起来。

如果我对自已说只能这样只能这样，就干脆安静下来，听听自己的声音，和自己再次亲密。

我想尝尝生活在没有朋友和爱的城市里，是什么滋味，接下来的几天，不知道是太短还是太长。

快感那么快

发现《城市画报》这几期的专栏，我们三人指本文作者和黄爱东西、赵赵。编者注的话一块多了起来，把整个页码挤得密密麻麻，丰满的样子。不知道是不是冬天的原因，外面的活动少了，就躲在家里写废话。

有一阵子，突然话越说越少，文章越写越短，不但向自闭的方向发展，稿费也跟着少了许多。

得改。就找了些大家都在热读的小说，想找点词儿来套。不成，变得更不耐烦，那些书上哪儿这么多废话。一件简单的事情，非得从前后左右上下里外说起，摆明了凑字数；要不就是写不完的对话，耳朵都



看聩了。

又找平时话多且精辟的人玩，比如陈洁。谁知道挺能玩的她开始写一长篇，是出版社约的，得按时交稿的那种，于是开始像作家一样生活，没时间像普通人一样玩。她也叫苦，说是在干体力活，累。字多话少，每次通电话，我只敢关心字数进程：五万了 十万了！还有多少 再来个七八万吧。

我有点庆幸，幸好自己是七八百字写不出来，就可以趁早打住。别说让我写十七八万，就是读那么多字，也坚持不了。

好像是朱文说的：写诗像做爱，写散文像自慰，写小说像生孩子。

其实我觉得朱文也是在说像我这样的看客。我就爱读诗，字少好认，快感来得快呵。也爱读专栏小文，想看看布丁又在发什么牢骚，沈宏非尝了什么鲜，还有赵赵的感情现状。看别人干真的挺好，当然别人也在看我干。小说就算了，如果和我没什么关系，就依了常言说的吧：孩子还是自己的好。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一起吃饭很销魂



不明的夜晚

lailubumingdeyewan

女子俱乐部

我们女子俱乐部最近一次聚会谈论的是女用避孕套的事情。

报上先说，作为四川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女用避孕套已进入后期试验阶段。没过几天，报上说外地的类似用具已经在成都卖火了。还说这种“让男人安全解套”的东西，多是中年男子来买，男用避孕套的销售因此受到影响。从报上的照片看，这玩意儿和男用的差不多，“如一个半球型的海绵泡沫体，在一个带有外环的套中，放入一个内环，作为固定的工具。”

报上的描述虽然让我们没明白它到底是长的什



么样，但还是重重地松了一口气。女权倾向者朱迪蕾跺着脚说，这简直使女权运动又向前推进了一步。然而被多数的小女子笑掉牙：都二〇〇〇年了，还提女权老土！这该是从男性制造时代进入女性消费时代的典型产物嘛，女人不但可以在家里说“你不戴我戴”，在外面也有了更广泛更安全的自由接触能力。按书卷味的小你的说法是：解放了部分生产力和全部的想像力。而诡秘的西门媚细腻地认为，这对第一次发生情况大有好处，坤包里再也不用装大中小三个型号的避孕套，不用情急中还得核对尺码让所有浪漫变成圈套。

说到这里，我有必要介绍一下女子俱乐部的情况了。

我们的俱乐部没有名字，固定成员五个，包括母亲妻子女朋友第三者和情况暧昧者，年龄在二十五岁到三十一岁之间，共同特点是：都是男性爱好者，有固定收入，各具魅力。

每周五的聚会总有圈内男子要求加入，比如刚才说的“避孕套聚会”，某报文编辑就溜了进来，我们



嚷道，先在吧台坐等，我们的隐私谈完了再过来。然后等他刚落坐，雪默就问，你做爱戴不戴避孕套

男人要想加入我们，即使多半只能旁听也得有代价，谁让我们一致认为只能和男人打情骂俏不能和他们推心置腹！我们还给他们取绰号，以便当面涮他们。文编辑早习惯了我们的风格，还是没料到这回来得这么“陡”，他急忙表白：是女人们不让我戴。

我们的酒全喷了出来。

离开的时候，文编辑一直在嘀咕：好“采气”哦，好“采气”哦。没有他发言的机会，当然只能态



度端正地“采气”了。

我不知道成都大把的好女人们在怎样生活，但每次和身边的这些女人在一起内心特踏实。我们一起聊天或者向男人抛媚眼，快乐或者骂领导，我们在寒冷的岁月里相互取暖。

这个女人圈成了我现在对成都恋恋不舍的重要原因，而这帮无情的“粉子”却说：你若到北京，我们封你为俱乐部住北京办事处主任，到越南，就任河内办事处主任，有官当哦。

注：

陡，指直截了当。 采气，指吸收精华的意思。

两条金鱼死了一条

前几天过生日，朋友刘念送了一对红金鱼来，那对金鱼真够小的，装在巴掌大的鱼缸里，还能游来荡去。刘念把鱼缸举到我眼前，说，你从外面看嘛，会觉得这鱼儿又肥又大，像伊朗电影《白气球》里，小女孩看上的那只红金鱼，我也买了红色，就是这个意思。

我特高兴，因为动物中最喜欢鱼，爱游泳的原因就是觉得自己是鱼了，而且一有机会就裸泳，当身上的皮肤和水完全接触的那一刻，像是找到了水与水之间的缝隙，像是成为百分之百的鱼。

现在好了，我把两根指头伸进缸里，轻轻抚摸鱼



儿光滑的肚子，还想抓一条放在手上看个仔细。刘念急了，不能把手放进去，手上有油，鱼会死的，看来你根本不懂养鱼。她开始从头教我，每天换一次水，水得先晾一天跑跑氯气，鱼闻不惯那味儿，鱼食每次撒两三粒就行了。

家里多了两条生命就多出好些事来，换水，撒食，观察它们的饮食起居，暗地里也想过最好能撞见它们做爱。曾想打电话问问学生物的黄爱东西，鱼不做爱，想起前段时间因为和陈垦打赌鸟怎么做爱的事，打电话问过她，怕又被她坏笑一顿，就算了。又想起，在什么地方看过一篇罗大佑的访问，说他也喜欢鱼，理由就是鱼除了吃就是做爱，罗大佑是学医的，说话应该算数吧。

可是，好景不长，不几天，个头大的那个死了。我一直认定它是男的，怎么就死了呢 身体这么不好！剩下一条女鱼多孤单。沉痛地告诉刘念，她追问，是不是忘了换水 每天都换，一次也没忘。忘了喂食 不会，我有时要撒很多颗鱼食呢，就怕它们饿着。哎呀，准是给撑死了，鱼食得控制数量的，鱼吃

起来没分寸。难怪它死时肚子奇大。

我准备再买一条鱼陪这女鱼，不然接下来的日子光吃不干，生不如死。我虽然不喜欢像香港电影那样，回家什么也别干就爱和动物说话，但还是得叮嘱我的鱼儿，宁可干死，也别撑死。



一起吃饭很销魂

我们一帮女孩在成立女子吃喝俱乐部时，本来有人建议叫“大食会”的。我反对，觉得太雅，有点假。

俱乐部旨在经常交流成都的美食地图，发挥集中吃喝共同分享美味而容易产生快乐的优势，当然也包括共同分担费用，还有就是轮流亲自下厨，切磋厨艺。

正在这时候，沈宏非来了成都，这不正好撞在这些既爱美食又爱美文的美女枪口上。我们不但想和他刀叉相见，共享美食，更想做一餐销魂饭，让他尝尝成都女人的厉害。我们强调，这销魂饭不是黯然销魂

饭而是勃然销魂饭。

这种很有创意的提法估计让沈老师颇为动心，反正他答应了。

做饭的地点是在刘念家里。经过一个下午的准备，摆在沈老师面前的有：熏鱼，番茄泡萝卜丸子汤，泡辣椒炒鸡丁，麻辣豆腐 这道菜觉得不好吃，我们主动撤下了，鱼香红油菜头，油烫鸭子 沈老师表扬这道菜好吃时，我们承认是买的，只有这道菜是买的，就被他吃觉了，还好，沈老师同时也表扬了熏鱼油菜头和鸡丁。





最后是销魂饭。这饭就是由腊肉丁、豌豆、胡萝卜丁和糯米放在电饭煲里一起煮成的干饭，是成都人冬天爱吃的一种主食。饭里混和了一点腊肉的油香，一点咸味，一点菜味，沈老师吃得最香，连要两碗，我们特高兴，以为销魂饭在发功。谁知，沈老师嘀咕了一句，这几天在成都吃川菜没吃饱过，太辣，今天这顿真好，吃饱了。

这餐销魂饭仍然使我们俱乐部内部大受鼓舞。沈老师走后，正好我过生日，大家又到袁璐家里舞刀弄菜一番：肉末茄子，豆腐鲫鱼汤 这道菜最好吃，磨芋烧鸭，当然少不了泡辣椒炒鸡丁，番茄泡萝卜丸子汤。并打电话给沈老师，报了菜谱，想让他黯然失魂。

为了不挨揍，我还得说明一点，上述的两餐中，除了泡辣椒炒鸡和销魂饭出自俱乐部的正式女成员之手，其他菜全是俱乐部的男朋友或男性朋友做的。

现在，如果我们在外吃喝，一般都很有良心地带上一两个男朋友，一是报答他们曾为我们做菜，二是有他们在，不好意思吃得太放肆，这样也好，免得过阵子我们还得成立一个女子减肥俱乐部。

情人节后记

情人节这天，朋友刘念去上班，在电梯里遇见一个着工装的男孩抱了一大把百合花，刘念猜一定是某男送给某女的，会是送给报社的谁哪 这么让人羡慕！百合花在四楼没停，五楼没下，六楼还是继续，美女最集中的楼层全过了，刘念忍不住搭话：情人节送百合花真特别，这花是送给谁的 工装男孩很严肃地回答：是给你们厕所用的。

朋友王化桥，遇到情人节，想大显身手。先在楼下别人家的花盆里摘了一朵杜鹃花，按王化桥的说法是，“包扎了一下”，附上一首临时写的情诗，送给了漂亮的女友，并且让女友也同意送玫瑰是庸俗的。



然后，又去吃了烛光晚餐。在哪家餐厅吃烛光晚餐你想都不敢想，是烛光鹅肠火锅。王化桥挺认真的：报社楼下那家好吃，平时人很多的，情人节人少，安静，我让老板点了蜡烛，当然是烛光晚餐。大家乐得前仰后合。吃鹅肠表示，虽然曲曲折折，但能从一而终，火锅代表感情火辣辣痛快淋漓，怎么着也在一锅里涮。如果去吃西餐，假模假样，各吃一份六成熟的牛排，那不是刀刀见血。王化桥一脸坏笑。

朋友朱迪蕾情人节这天挺郁闷，没人送花没人约饭局，平时总在献殷勤的男孩们到了情人节全消失了。挨到后半夜，我们找到她，说正在酒吧搞“无情人聚会”，快来。朱兴奋前往，急忙中出了车祸，额头擦出了血。我们说朱迪蕾是挂着“花”来的。

小欧的男朋友是西班牙人，我们问她情人节怎么过的，她说和男朋友相好六年了，从没有过情人节的习惯，他不过情人节。小欧的男朋友说，很多外国人不过这个节的，在中国，情人节是被商人利用才这么热闹的，中国人喜欢过情人节就过七夕或元宵嘛，那才是中国意义的浪漫。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情人节的成都电影院，送的是避孕套和玫瑰花，
看的是《小鸡快跑》。



e 时代快过去

我一直对搞电脑 IT 网络之类的人暗自崇拜。暗自，是因为直到现在，我对和电脑相关的一切仍然一窍不通，怕公开崇拜的资格都没有。

我崇拜的人里甚至包括用电脑写作的黄爱东西。想当年，是她通过长途电话教会我怎样把她 e 给我的文章，从信箱里拷到软盘上。我还记得她异常耐心地说：把我的文章全变黑，按鼠标右键点复制，再拷贝到写着 3.5 软盘 A： 的里面，就成了。她好像挺同情我。而我当时没敢告诉她我已上网两年了，既不会下载文件也不会进聊天室。

一九九七年就开始上网，网龄已不算短吧。可是





直到现在，我仍不懂进聊天室，也不知道在哪里发帖子，更没有网友，或在 OICQ 搞什么名堂。上网最多的原因是给朋友写信，或给编辑交作业。

前阵子成都开西部论坛，作为工作人员，有机会进会场。一天在大厅，我突然看见了搜狐的张朝阳。我虽不谙网事，可是张朝阳我认识。他不就是在广场上滑旱冰的钻石王老五吗 报上看过照片。一九九九年他在上海财富论坛很风光的，和一个姓葛的老外在电视上有招有势地对话呢，我虽没听明白，但记住他了。这回，他孤零零站在大厅最中央一盆巨大的鲜花前，双手交叉摆在皮带下方，一副随时准备接受采访的样子。记者们不识趣，总是围着些正在发福的不知道什么人，瞎忙。我有点愤愤不平。他虽然没有留上半年流行的 IT 头，没有穿网络休闲装，还是没有理由冷落他，怎么着也曾是一人物吧。

这时候，一群年轻漂亮穿旗袍的女大学生志愿者发现了落寞的网络英雄，带着悄悄的惊呼围住他。还是美人惜英雄。接下来，当然，记者，照相，微笑，围观。网络英雄显然没有料到以这样的局面出镜，被



美女们搞得有点紧张。不知道是扮酷还是亲和，嘴一咧似笑非笑。摄影记者们一边拍一边说：成都女孩漂亮，靠近点再靠近点。一番咔嚓之后，一个记者问：可是中间那位憨笑的是谁啊 美女们急了：他是张朝阳！他前一阵很有名的，而且，至今未婚。你居然不认识他 老土。

还好，我认识张朝阳，但还是希望 e 时代快过去，f 时代或者随便什么时代快降临，让我能和大家一起从头开始。说不定，张朝阳也希望这样呢。



君子动手不动口

我家邻居老陈家的女儿在上幼师，每周回家一次。我在周日的下午，老看见老陈在院子里摆弄女儿的自行车，要么试试刹车，要么调调链子，实在查不出问题，就把自行车擦个锃亮。老陈说，这样让女儿骑着上学自己心里才踏实。

现在生活越变越好，脑瓜越来越好使，四体越来越不勤。在家里最常做的事情就是换电视频道，或按电脑鼠标，动一根指头就可以完成一天的主要生活项目。真是闷。

老陈会修自行车，他是我心中的新好男人形象代言人。

朋友杜彭在澳洲画漫画“豆豆”，却最怀念的是当年在墨尔本当木匠。在那里当木匠很享受，工具有尽有，非常珍巧、适用。木头早被分割得大小不一，拿过来就可以开始精加工，不是想像中的木匠活那样，汗水木屑满天飞。很多人从小就喜欢在家当业余木匠，用上百种工具把木头变成任何好玩的东西。

当一个居家木匠是个好主意。

在北京和一帮朋友说起宜家的家私，有人抱怨它的很多东西得自己安装，弄不好就把家具搞成了残次品。于是打电话给在宜家工作的安妮投诉，安妮诡秘地说，让大家自己动手，然后把新买的东西搞得乱七八糟不能用，老婆会骂老公没用，老公要怪老婆不会挑，相互抱怨引发相互失望，最后离婚，等到独居，或者再婚，肯定还得再买一套我们宜家。



有表情的手

我有个学跳舞的同事，不得志，趁早改行学了外语当了翻译。却落下了一个习惯，爱坐在办公室里用手比划来比划去，自恋之后问我：我的手有没有表情

有表情的手 很诗意吧 对我的同事来说是很失意。

现在这个同事已不知所踪，我却落下了看手的习惯。

看女友的照片，一组是她很幸福地躺在大石头上，河流山野，甜蜜魅惑，可是每张都是拳头紧握，怎么了 原谅当时她暗恋上了摄影师，表情放肆，内心紧张，好像手一摊开，秘密就被泄漏。

电影《锯刀锋》里说，“锯刀锋”就是爱到忘情时，手指在爱人背上留下的一道道指印。看完电影，我拿了自己的手问：爱到忘情时你在干什么

有一个朋友是教研究生的那种老师，他说，女孩的手对他很重要，手难看了，就再没心情。他说这话时，我把手伸到他眼前吓唬着：小心这只手，这么难看，如果要打你的主意，一定是先打你。

我的手没什么优点，打了好多年的排球，指关节粗大，小指因为长期传球有点变形，从不留指甲就没有优美的形状。这样的手肯定没有表情，又不会在爱人背上留下“锯刀锋”，惟一的优点只有力量和快速反应。

为了扬长避短，我就用脚表达爱，用手表达打。

我有一双优雅的脚步，脚趾是正确的直角三角形，脚背瘦窄，脚裸细长，我愿意用大拇指伸进他的裤腿抚摸他的小腿，用脚背蹭他的大腿……

给手派的用场很现实，总和“打”有关，比如，打字打球打人打麻将。

其中打人最爽，我近两年打了三架，有在菜市场



扇了别人几耳光，有在酒吧抓别人的头发，有在办公室敲别人的脑袋，全是手上功夫，当然自己的脸被抓伤过，也有只占便宜不吃亏的时候。每次打完架，不管输赢，我一概嘉奖双手：抹最好的护手霜。

领导说我社会气息太重，我反而觉得亲自出面用手打人太附庸风雅，社会上哪还流行这样的玩法呢。现在讲究的是暗箭伤人。

但朋友的说法我能接受：别再动手打人了，你都要出国了，国外的人是有枪的，你的手算什么。

我的手爱惹祸又难看，出了国能干点什么好事呢。

《藏龙卧虎》给它找了出路。

周润发喝茶的时候对杨紫琼说：把手握紧，里面什么都没有，把手松开，就拥有了一切。

流水账

进入二〇〇〇年后，有点流年不利的样子。

约青岛的好朋友安妮去度假，她老公说她去年度了太多的假，得让钱休息一下。他们在供一间四十多万的房，现在是紧要关头，只好绑住手脚实现安居工程。

在北京混了好多年的高中同学小莉回来了，声称要加入成都的生活，说差点被北京给闷死。没几天突然满世界要求帮忙办结婚证。我挺着急以为她“中弹”了，她说，才没那么笨，就是得结婚，等钱用。他是谁呀一下子就能装进钱包 还是以前那个。我跳了起来，那小子有几个钱 反正是比我多，我爹妈住的

楼房要拆迁，我要求原地还房，那是高级公寓，得补差价二十万，我急需钱。这样两地分居自由嘛。后来我去参加了他们的婚礼，小莉当我的面拍着丈夫的肩说，二十万的任务交给你了。我在急于逃掉时，想起五年前在北京见他们吵吵闹闹恩恩爱爱的情景，心里好受一点。

接着传来“毛根朋友”虹虹面瘫的消息。虹虹是名真正优秀的中学教师，有好人品和独到的教育方法，年年带高三，每天一大早骑四十多分钟的自行车到学校。那天一到校就没法说话了。医生说她的脸受了严重的风寒。现在她的脸上插满银针，失去了笑的能力。以前我就对她说，当学生就够辛苦了，工作了



还和当学生一样辛苦，起早贪黑，这辈子怎么出头。她说自己喜欢当老师，别的活也干不了。虹虹让我很难过，又不敢总去看她，我怕会哭出来。

轻松的事也有。

前几天在《1999 中国诗年选》的首发式上，遇到久没露面的小安。小安是成都最好的女诗人，在一家精神病医院工作，出来编了一阵子杂志，现在又回到医院。问她在忙什么，回到医院就不露脸了。她说忙着打麻将，并伸出黄黄的食指，一场下来得抽一包烟。那还写了这么好的诗 那是输急了的时候写的。小安说。

她的诗《精神病者》这样写道：





你回到家里
走在大街上
身上有一种标志
与生俱来呵
你如此喜欢香蕉
而讨厌苹果。

小时候写作文，在最后总得写上：“为在二〇〇〇年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努力学习。”同时我还精确地计算过那时的年龄，绘出的蓝图是一个长发飘飘的我在金字塔前微笑。现在看来除了年龄准时到达以外，别的全都不对，连头发都没长到理想长度。

但我不能在无理想的日子生活，虽然开头大家都不利索，自己也得硬着头皮订个年度计划吧。于是，把吃喝玩乐度假换工作进修充电全算了进去，着实鼓舞了自己一番。

干嘛不呢 一切都可以重新开始。

注：

毛根朋友，指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

某君借钱记

我认识一个人，不太熟悉 幸好不熟，是典型成都男人中的吃喝享乐型，也没什么坏心眼，就是有借钱的习惯。

开始是说服老婆拿出积蓄，投资股票，头一天买入第二天就被他卖出，一番挥霍。在家里坏了名声后，转向同事借，不多，一百一百地借，然后十块十块地还，等还到八十块的时候，债主已经记不清到底他还了多少钱，也就不了了之。他一般不赖账，但特能拖，债主得比他的脸厚，死乞白赖的向他要，实在逼紧了，摸出一沓，艰难地抽出几张，结账。却把债主气得半死——他明明有钱，就是不还。



此人爱打点小麻将。麻将赢了就好说，请客是非常慷慨的，家里总是高朋满座，好吃好喝。输了钱，直接找到前几天才吃过他的朋友，借钱。才吃了别人，又怎好拒绝 他请客还为了结交新朋友，那些人因为不了解他的德行，更容易借到钱。然后拆东墙补西墙，资金运作良好。

他打麻将还有不少讲究，比如，一段时间手气都不好，就要去买一身新衣服穿，这雪上加霜的钱从哪来 借呗。每次看见他突然一身新衣的出现，每个人都会一哆嗦：不知道这回又轮到哪个朋友出血了。

注：

小麻将，指输赢不大的麻将。

我的邻居

我住在一个单位的宿舍楼里。邻居家的男主人是这个单位的一个办事员，矮个，留胡子，他的妻子有点胖，爱笑，他们的女儿总在弹钢琴，并在去年考上了师范学校。

我和他们几乎没有交往，只是在院子里遇见时点头笑一笑。但是我很了解他们的生活，因为整幢楼就他们家没安防盗门，而且，除了睡觉，大门无论四季随时敞开着，有一扇纱门，纱门中部横一块布帘正好遮住视线。他们家的猫总是蹲在纱门里面，向外面左顾右盼。

一般是男主人下厨，因为总能听他问：这个炒得



如何 好吃吧 他还要拖地，好几次回家，都看见一双大拖鞋跟着拖把，哼哧哼哧的。

妻子爱看全兴队踢球，也许是陪老公看，但她看球的声音特大，老是在骂全兴队的教练和队员。她还爱吃瓜子，总有一只胖手把瓜子壳扔到门边的筐里。

我经常遇见夫妻俩在晚饭后一起散步，好像也没说什么话，只是静静地走着。

我有一阵养了一只狗，一年后它跑掉了，我伤心地把剩下的狗食送给邻居。男主人说：它可能太寂寞了，你家总是没人，它叫得厉害。后来他们家的猫开始叫春，夜里嗷嗷嗷地让人心慌，遇见男主人，他说：这两天猫叫得挺烦吧，很快就过去了。突然想起我的丑丑狗叫得肯定更扰人。

一次我家一个灯泡炸掉短路停了电，找到邻居家的男主人，他从家里拿了盏应急灯 他家居然有应急灯，和一套完整的电工工具，几刷子就搞好了，让我佩服得不得了，问：你干过电工 他一笑：不是，只是会弄罢了。

事后，我买了一大把丁香送给邻居家，搞得男主

人很不好意思。

别人都说，一个家庭是否幸福，外人是不能真正了解的，但一个喜欢开着门过日子的家庭，至少是温馨的，至少，我这个邻居的心里能感到这种温馨。





拍卖游戏

去杭州的时候，遇见易趣网在杭州和当地一家最有影响的报纸，共同主办了一个时尚沙龙，参加者是易趣网的网民。这次活动包括热舞表演、时装秀和拍卖等，是个真正的网迷聚会。

假如拍卖是一场半真半假的游戏，一下子就会变得好玩起来，正襟危坐一举值千金的紧要关头，换成了出风头和自我张扬的架势，试着想想那种场面吧，错过了可不可惜

这个名叫“网络空间”的活动把网上竞拍变通为举牌叫价，因为嘉宾有正在蹿红的女演员周迅和歌手朴树，他们自然成了拍卖焦点。

获得纸做的举牌后，大家拥到台子上。首先拍的是周迅穿的 Max Studio 黑色套装。因为没有底价，有人开口就是 500，但响应者挺多，550，600，650，680，700，720，开始加价还蛮有章法，后来，大家就图随心所欲了。叫到 1000 后，举拍的人哗地少了下来。1300，1500，2200，叫 2200 的是台下的一个高个帅哥，引来好多女孩的喷舌——要现在是他的女朋友就好了。“2200 一次 2200 两次，这是送给女朋友的好礼物。”主持人一多嘴，又招来台下另一个成熟男子举牌：3000。“噢”下面尖叫起来，射灯赶紧打到他的脸上好让大家看清楚。帅哥不肯放手：3200！但已听出报价时中气不足。成熟男子好像发现破绽，很坚持：3300。“3300 一次两次三次，好，这套原价 2500 的麻制套装归了他了。”主持人好像有点得意。而其他人的惊叹变成一片惋惜声，哎呀，差不多亏了一千块！主持人问成熟男子后不后悔，他表示很高兴不后悔。再问周迅希望以什么价卖给他，周迅轻轻一笑：送给他了。

天呐！这下轮到下面的人后悔不迭了，一个女孩



大声抱怨自己的男友：你要是坚持一下，这套衣服就是我的了，我多喜欢呵。

这样的拍卖会真好玩，我在想如果单位的职位可以拍卖就更好了，想办法把自己的位置卖个好价钱，再去买下上司的职位，或者和那个爱官如命的家伙抬杠，让他大出血去吧，哈哈。

棒棒婚姻大事

棒棒是他的外号，叫惯了老想不起真名。这“棒棒”不是重庆棒棒军的意思，因为他情场总失意赌场老得意，麻将打得不好却总赢钱，这在成都叫“棒棒手”，因此得名。

棒棒长得帅，因为都说他像齐秦，干脆留下一头齐秦式的披肩卷发，还爱穿中山装，有款有型。又是名校学建筑学沾点艺术气，又赶上好时机小赚了钱，买下大宅，就是老等不到美人归。

棒棒挑来选去，到了三十岁，就是前年，开始急了。朋友同事的人力资源已开发殆尽，怎么办 棒棒开始出没于“爱心俱乐部”之类的婚姻介绍所。这么



完美的条件，当然约会不断，中介费没少交，婚介所就没给棒棒发过什么漂亮姑娘，只拿他当摇钱树来着。棒棒是那种心软口软的人，不会说不字，三番五次之后，应酬费用去了不少，还是没有状况。

我们帮他出主意：每次约会前，约好一朋友给他打手机，时间一般定在见面后的三十分钟左右，如果姑娘还行，棒棒就推掉预备好的“应酬”，继续喝茶吃饭看电影。有回遇到一个完全不成的，朋友又玩忘了没打电话，棒棒惨得左右不是，最后到洗手间里四面求救。

只要棒棒去赴约会，大家就为他和自个捏把汗，怕他又在花冤枉钱，怕自个忘了救他出苦海。

老天有眼，去年他总算通过登征婚广告，找到一个满意的，结了婚，让大家松了口气。

姑娘是学外语的，挺温柔，棒棒对她宠爱有加。天冷，买羊绒大衣，上班路远，买富康车。到了今年，棒夫人问：棒棒，你忍心让我为了那千把块钱的工资，风里来雨里去当然不忍心。于是棒夫人心安理得地在家给养起来。闲着还不行，太无聊，棒棒每

LAI LLJBUMING
DEYEWAN

LAI LLJBUMING
DEYEWAN

天会积极地为夫人约麻将搭子，我们这帮朋友为了棒棒的幸福生活，都去当过棒夫人的麻将搭子，一般赢多输少。挺不好意思的。



星座老板

上乘的老板最好是双鱼座白羊座或者金牛座。双鱼座宽容，刚柔并济，孜孜不倦，总是一不小心就干很多本该手下干的事情，而且双鱼座不会训人，我们可以厚着脸犯错和偷懒。白羊座热情慷慨，争强好胜，他喜欢有才气敢想敢干的人，也喜欢有人吹捧，所以，如果我们有足够的智商或能力，嘴上再抹上蜜，跟着白羊座吃喝玩乐不会少。金牛座的人务实细心温和，比较固执，只要我们不耍小聪明，踏踏实实完成他的任务，就皆大欢喜，有过不完的好日子。

如果遇到水瓶座处女座或射手座的老板，算你倒霉。水瓶座敏感善变，奇思怪想多，不善于和别人沟

通，该是很好的助手，但要他拿主意会拿出十个来，而且要反悔，你会不明不白地累晕。处女座对自己严格对别人苛求，注重细节，爱抱怨，大而化之的人在他手下会被搞死，我们普通人也会因为总是达不到他的要求，而神经紧张导致失眠。射手座自视很高，性情急躁，过于直率，做朋友还不错，做他的下属，总会因为跟不上他的思维而被他说成笨蛋，永远找不着北。

到了我们这个年龄，找工作，主要是找个星座对路的老板，或和他斗智斗勇，或随他打拼天下。



超市噩梦

我不爱逛商场，特别痛恨成都的超市。

那些人肯定是故意的，把成都的很多超市以及分店，全按照一种样子安排：一堆人像卖猪仔似的，被一条长长的运输带不由分说地直接送到二楼，我总要穿过无数像迷宫一样的锅碗瓢盆袜子毛巾，还有散发着怪味的皮鞋，廉价的裤子，左右盘问，才能找到通往一楼的出路。一楼虽然都卖吃的，但每次都找不到想要的那盒巧克力。而手持扩音器的人不停地高喊：这边来这边看，最后优惠，限时抢购。这边吆喝卤菜，那边抛售水果，不知道他们在跟谁较劲。头大。

到了收银台，更可怕，交钱得等疯了去。

可怜的我这段时间又不得不老往超市跑，都知道的原因嘛，过年发了一堆超市代金卡，说是二月底就作废，超市虽恶心，却不能和钱过不去。

在超市得以最快的速度把一千多块钱花掉，真缺德！吃的不能多买，会过期的，家电又不缺，到底买什么呢。嗨，有钱没法花比没钱花辛苦。

最后，我买了牙刷五把毛巾四张，睡衣冬春夏各一套，浴袍两件，床单两床……回家一看，怎么都和睡觉有关。而且是群奸群宿的那种。

有人喜欢逛超市，比如曾芳，每星期肯定去一次，买各种吃喝玩意儿，她觉得家里没有足够的零食，生活就是过得不好，而超市极大丰富的物质，让她倍受鼓舞。她会一个人在超市里慢慢选慢慢逛，仔细对比产品的产地和价格以及生产日期。我和她一起去过超市，到最后我像男人那样安静地坐在某处等她。可惜她现在在北京，不然让她帮我消化这些倒霉的超市代金卡，小菜一碟。

能享受超市的女人，脾气一定很好，但是，小心喔，老往超市跑，老得快——那地方太费心了。我喜



欢门前的杂货铺，小小门脸，什么都有，管完我的吃
喝拉撒，老板还和我聊天欢迎我赊账不喜欢就退货。
我很土是不是

川东的板栗鸡和烧啤酒

一般意义上的川东，指四川东部以及现在划给了重庆市的东部和南部。那里多是丘陵和大山，交通不便，经济不如川西平原发达。

前几天我去了川东的邻水县，发现那里美食遍地。晚上十点到的县城，街上的人还吃兴正浓。烧烤一排一排的，专门搭着漂亮的阳棚，火锅接踵而至，招牌是“将十元钱吃到底”。

在小南桥的河边，随便一家小馆子，瞎点了一锅没听说过的板栗鸡。是家养的乌骨土鸡，和着沙参红枣菌子枸杞，早在沙锅里用文火慢炖香软，汤不加任何佐料包括盐，上桌前再放一勺挺甜的那种小板栗，



这样不糊汤，覆上大葱和香菜，红白黑绿，养眼。老板舀一碗汤撒了葱花教我先喝，鲜美！另配自制辣酱，拌上黄豆大头菜葱花，作为蘸酱，再扔各种蔬菜到汤里，一样好。

川东人爱吃火锅。锅被三横三竖的条子分开，菜放到四方格里，夹起来很容易，不用满锅瞎捞。冬天流行喝烧啤酒，一般是用山城啤酒，倒在锅里，放了生姜枸杞冰糖煮开即喝，味道奇特，不好描述只管狂喝就是了。当地人说冬天阴冷潮湿，烧啤酒喝了去寒养阳。真会享受。

发现整个县城卖得最多的是水果，高中低档，一样不少，满大街都是瓜果皮屑。常看见几个小伙子围一起，蹲在地上，以为在干什么呢，其实只是在集体嚼甘蔗，吃完走人，地上一圈甘蔗渣。

我特喜欢吃甘蔗，更喜欢能乱吃甘蔗的城市，边走路边啃甘蔗边吐甘蔗渣，不讲卫生，不讲秩序，不讲仪态，不讲话，真正不管不顾的时候多舒服。

还有，邻水除了多美食，还多美女，而且和美食一样，满街都是。

朋友阿潘是川东人，她说那里的人不富裕却都讲究美食。我吃过她母亲做的几道菜，特别是卤的牛肉蒸的咸烧白，只能用四川话表达：不摆了！我挺多朋友都



是川东人，他们给我的概念是：铿锵的语调，耿直的个性，能喝酒爱美女。没去川东之前，以为那里以前出土匪现在出诗人，去了之后，发现那里还出厨师和美女。

注：

不摆了，是棒极了的意思。



一条名叫邮亭的鱼

在成都，没有哪样东西的流行能比得上一道刚刚面市的菜，这样传播快速这样深入人心这样铺天盖地。

秋天来了，却还没有什么新面孔来接替吃了一个夏季的邮亭鲫鱼。邮亭是离成都几百里外的一个县城，那里的人把鲫鱼扔到火锅里一煮就把成都人民给馋住了。

奥妙在油碟里。首先装油碟的盘子很讲究，是鱼型的，正好让一条鲜美的鲫鱼平躺里面。邮亭鲫鱼一度让杂货铺的鱼型盘子脱销，很多店因为没有这种盘子而丢了生意。对盘子的要求是有道理的。想想看，

韭菜香菜花生统统剁碎，再加黄豆一把，用锅里的红汤一兑，这就比吃火锅通常用的香油加蒜茸看起来诗意，再倒进鱼型盘里，鱼让拌料给“泡”得通透透，香呵。

邮亭鲫鱼火锅特别辣，虽然有韭菜香菜花生黄豆作掩护，吃上两三条依然是满头大汗晕头转向，加上鲫鱼的刺多而小，吃这一餐可得胆大心细。好在成都人民性格温和，不骄不躁，于是，无论大街还是小巷，在整个夏天，都在和一条名叫邮亭的鱼过招。



去小镇呆一天

给你一天的时间，你愿不愿意干以下事情？

一、找路。出城后不久就偏离主干道，如果有河，就沿河走，一两个小时，你会发现，路越来越窄，房屋越来越稀少，两边的风景越来越美好，这就对了！如果远处有老式拱桥，或庙宇，一定不要放过，你的目标就在竹林背后小路尽头。寻找线路的过程本身就是一件好玩的事情。

二、找乐。你到了一个小小的镇子，惊讶地发现消失在城里的很多元素，在那里被找到。比如铁匠打铁。他们有利索的肌肉，有因为长期出汗而发亮的皮肤，手臂上全是火星留下的痕迹，比城里的刺青酷十

倍。通红的铁器被敲打得金星四溅，再放到水里一淬，一切化作轻烟。打铁的过程挺诗意。

三、找食。这里不是旅游旺地，没人拉你袖子劝你吃喝。你有足够的时间和小卖部的妇女聊天，和路边晒太阳抽叶子烟的老头借火，于是知道这里做鱼有十种办法，豆腐分五种任你选。很多美食深藏民间。干脆，挽起袖子，点它一桌菜，外加一盅自制药酒，慢慢品来。最后，小镇上的家常小菜，被你这样的爱客带到城里，就风靡起来。



四、照相。

你坐在这个小镇的路中央，旁边是一只公鸡带一群母鸡在散步，地上有薄薄的青苔，墙上模糊的语录，一起拍下来吧。别人看见了照片问是哪

里，答在一个小得写不进地图的地方。神秘兮兮的。其实，有时候连自己也要迷惑，那里是哪呵？像曾经的乐园？是前世还是今生？

只要你出门，只要你上路，很多玩法应运而生。时间不是问题，一天有一天的玩法。又能远离城市，又能当天来回的去处其实挺多。每个城市的周围都会残存一些安静古旧的小镇，那里不是旅游地没有游客，当地的人们按自己的方式生活。去到那里四处闲逛，吃一顿当地的风味餐，和那里的人闲聊，或者什么也不干，要一把椅子一杯清茶，沿街而坐，有妇女在阳光下织毛衣，小孩光着脚玩游戏，烧柴草的味道从青砖缝里飘出来……

请不要怀疑我的描述。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快活地谈一场绝 望爱情



不明的夜晚

----- lailubumingdeyewan

快活地谈一场绝望爱情

如果你开始恋爱了，爱上了死党的男朋友，而且好朋友正甜蜜待嫁 或者爱上了别人的老公，一个一岁孩子的父亲 或者他会在不久的将来出国，而你只愿意留在这里。反正，反正就是发生了不但不能规划将来，现在也不算真正拥有的那种爱情，心里明白一切都是无望的，却怎么也割舍不下，改变不了，这个时候千万别和自己或者那份感情较劲，赶快干点别的吧。

你得花大量的时间说服自己接受这个事实，而不是抱着侥幸心理自欺欺人，或者伺机反攻倒算什么的，这样不好，颇费心机，心机用多了，女人会



不可爱而且容易老。虽然这是个漫长而痛苦的过程，而一生中真正彻骨的痛是不多的。我看过一篇报道，说一个得了绝症的女孩，在做手术时，坚持不用麻药，她说，属于我的生命的东西已经不多了，我要记住自己的每一个感觉，它们对于我来说是珍贵的，我不要被麻药麻痹。无望的爱情也是得了绝症的，前者来自肉体，后者来自精神。面对绝症，对于那个女孩来说，已经不是是否接受的问题，而是怎样经历的问题。

爱上他的同时赶紧交一群狐朋狗友。当自己在爱情面前吃不消的时候，他们会挺身而出帮你消化。和朋友们一起喝杯咖啡或者狂饮一顿，可以把他大骂一顿可以什么也不讲，朋友们什么都明白的，不用让自己像怨妇那样自艾自怜。有的人一谈恋爱，就从朋友中消失掉，让爱情的房屋遮蔽风雨，哪一天突然出现，不是要结婚就是失恋了。但是现在的这场爱情是一间无法带给你庇护的风雨亭，你要的那扇永远敞开的门和一杯温热的咖啡，只有在朋友那里寻找到。

爱上他的同时你不得不爱上旅行。因为在自己无



法面对的时候得逃掉，到陌生的地方呆着，去哭也好去胡作非为也好，只要离开自己就是保护自己。你所爱的人也许是别人的老公，也许是好朋友的情人，这样就会出现许多自己和对方都无法把握的事情，怎么办 你不能伤害他的家人或者自己的朋友，也不能伤害自己，只能暂时离开。异地是修复伤口的地方，是和自己聊天的地方，在陌生的地方吃一餐饭，接受当地温暖的目光，抚摸那里的树木和石头，这是一种情感补偿，有的时候你会觉得，这比你自以为获得了的或者付出的爱情更踏实。

爱上他的同时你得学会珍惜，你得学会抓紧时间，你得学会见缝插针，你得学会记住。因为每一次



的甜言蜜语每一次的澎湃激情都可能是最后一次。最后一次没什么不好，没有结束哪有开始 但是，如果你不知道那是最后一次，有多可惜。不是总到了失去才知珍贵，经历了这场爱情之后，你会发现，拥有才是最美轮美奂的时刻，失去了是因为不应该了。

绝望爱情的结果就是没有结果，没有结果的事情是诱人而且惊心动魄的。惊心动魄的事情是有很强竞争力的，有很强竞争力的事情得有好的体力去对付。你的身体够棒吗 你得去健身你得吃补品你得咬牙坚持住，你得等到一切结束了再松一口气。这很像做爱，之前你无法完全预知能否达到高潮，之后你不会因为没有高潮就后悔当初。各种想像支配你一遍又一遍地干下去，只要体力足够。

当你无助无望地爱着一个你无法拥有的人时，你肯定是美丽的。你的表情柔和神态莫测，你比任何时候都迷人，追你的人也比任何时候多，你得因此而快乐，你得善待他们，因为他们和你一样爱着一个无法拥有的人。人不仅因为爱上别人而可爱，也是因为被别人爱上而可爱。工作爱情生活都是女人脖子上的饰

物，为了扮靓才戴上它们，如果其中的哪样阻碍你的快乐挡了你的美丽，赶快修正，任何时间都不算晚。

谈一场绝望的爱情，并不像这个爱情本身那样让人绝望，这只是一堂考你自身功力的选修课。功力不够败下阵去，另选一门再修罢了，功力足够便可让自己功德圆满。

其实，在我看来所有的爱情都是有结果的，除非中途有人死去。我不认为婚姻是爱情最好的结果。

歌里面是这样唱的：

我像那原地打转的风铃，
连忧伤都听起来抒情。

这应该算是这种感情的最好描述——无为散漫的状态里透着新浪漫主义的忧伤。

如果真正热烈地爱过，最终没有伤害彼此，那过很多年都是能记得的，并在你黯然神伤的日子里被翻出来，擦去上面的灰尘，安静地陪伴你呆一会儿，不是挺好吗



突然想起“我爱你”这个字眼

我的朋友小晖就喜欢这三个字，但她不能想像用四川话说出口，也不能忍受别人用四川话对她这样说。她认为用四川话说什么都充满灵气和智慧，惟独这三个字说起来像瓜娃子。我想小晖一定私下说过多次，没有过关，才向大家宣布，只和会说普通话的人谈情说爱。后来，小晖带出来见我们的男孩都和她说普通话，和我们说四川话，转换得挺顺利，而小晖也一样，和我们说四川话，一转脸和他就说普通话。小晖说已经习惯了，如果和他再说四川话，就很陌生。那一定收获了不少理想中的好听的“我爱你”吧 我们打探。小晖黯然：运气不好，基本上没有听到过，

我找到的人偏都不爱这么说。

有一种男人是不说“我爱你”的，无论换成哪种调调，都骗不出口。有人解释：那是书面语，怎么用嘴说 那更是老外的搞法，中国男人不这样表达。

当面对一个女人说了“我爱你”之后，中国男人会怎么反应呢 不可能一扭头装着没听见吧 有过很多女朋友的朋友小同说：不主动说，但作为回应，还是得说的，这是起码的怜悯和同情心。

也就是说，我爱你是同情你爱我。

小晖的男朋友总是到了分手时才会说：其实我是爱你的。

原来，“我爱你”只用来开始或结束，比较恰当。

注：

瓜娃子，指傻瓜。



和多情男人过招

搞定多情的男人很容易，让他长久倾心却是困难的。好在百般风流的男人也会被安排一个女人将他招安，于是这个男人果真安定下来，和所有不曾风流不会风流的男人一样，踏踏实实地只和一个女人折腾。但是，女人心里没谱，摊上这么个喜忧参半的家伙，肯定比其他男人劳神费力。不过，和情场高手过招，只要秘笈过关，其乐无穷。

多情男人天生情商就很高，他不屑玩小聪明小花招。和他相处，如果你发现问题抓住破绽，不如直接了当开诚布公甚至推心置腹，逼他无处可逃。这样做，不是为了解决问题，不是为了就事论事，而是让

他明白，你不但和他一样聪明，而且比他还强硬。多情男人喜欢和聪明女子过招，一两次的失败会让他产生征服欲望，而长期的智力抗衡，会让他在渴望进步的愿望中，专心致志地对待你。

如果你足够聪明，这样干会很舒服的，可以很自如地在自己期望的时间段里，一直灭着他。

别对多情男人提要求，对他的“无为”是最大的作为。别要求他总是陪你吃饭逛街送礼物随叫随到，哪怕他对你当前很死心，也得悠着。因为，应付这些差事对于他来说易如反掌，没有任何建设性和挑战性。如果他发现甚至连向你献殷勤的机会都是有限的，完全不能发挥多情男人的特长，他会觉得怀才不遇，会对你很努力。如果你忍不住，老想有更多的机会和他缠在一起，只想要一时的轰轰烈烈，不要一世的缠缠绵绵，没有关系，干脆缠住他，变被动为主动，向他抒情向他献媚，只要手法高超胆大心细，忽而紧锣密鼓忽而销声匿迹，他会对你充满想像和猜测，会像你现在紧张他那样紧张你，还会外加一点不可告人的景仰。哈哈。



别试图控制他。你只能精心地经营你和他的感情，把握这份情感的局面，千万别去经营他这个人。多情男人最爱自由，无论来自身体还是心灵的自由，对他们至关重要。事实上，女人对这种男人任何形式上的约束或放纵都是无效的，甚至有害。如果你放过风筝就知道，线拽得越紧风筝飞得越高，越不容易把握，如果不拽线，风筝反而飞不起来栽倒在地。获得多情男人的感情是让风筝飞扬的过程，把握良好的分寸和力度，风筝就会在最好的状态下属于你。

《爱经》上说，当爱的巨轮转起来，就无规则可言。

当你爱上了他，他曾经多情也好无情也罢，已不再重要，要紧的是真实面对自己的感受，听从自己心灵的安排。

当好女遇到好女

如果是女人，那么她越了解男人越不受男人的欢迎，她越了解女人越容易赢得男人。女人最关注别的女人就是这个道理。

不把女人放在眼里的女人是愚蠢而危险的，这和对待男人的态度正好相反，如果女人摆出一副不甩男人的样子，总能引起骄傲男人的征服欲。

现状是，你喜欢她也好嫉妒她也好，只要她出众，只要她聪明，只要她魅力四射，只要她总被男人念念不忘，那么，她的发型，她的装束，她的口红，她爱的书，她买的品牌，她身边的男人，都是你了解的重点。不是照搬照抄，不是东施笑颦，只是研究一



下好女人是怎样打造成的。这也是我喜欢和聪明漂亮甜美温柔的女孩凑在一起的险恶用心。

好女人是女人和男人的共同财富。这么说吧，好女人是男人上的好学校，男人一旦学业有成，总会从这所学校毕业，而立刻受益的将是其他女人。所以，我拥护好女人，希望好女人越来越多。我不紧张她们会把男人选走，因为，好女人不懂占有，好女人骄傲，一副任你来去自由的样子，于是学业有成的男人总让普通女人得了后手。好男好女的结局是行不通的。

后来，好女们也发现了这个问题，便纠集起来，以为可以商量对策，挽回败局。结果，一来二去，聚会本身成了重点，一群聪明女人挤在一起，知心知肺，相互采气彼此取暖，发现这样更舒服，于是男人与现状的问题就懒得再管了。

好女人在一起是死不长进的，只有让她们遇到了恶女人，被她上了一课后，才知道天高地厚，才开始真正了解男人。

所以，男人最要当心的是那些极有杀伤力的恶

女，问题是男人怎会分辨女人的好与恶呢 其实很简单，就好比一所好学校，大家都在上，那你也跟着上就没错喽。

注：

不用，指不答理。



擦一擦暗恋这枚银器

暗恋虽是所有感情中最单纯最美好的，但是，缺点如下：

A. 暗恋的人容易自恋。因为向别人表达的门堵住了，只好讨自己的欢喜。无论在家还是在外边，有机会就照镜子，顾影自怜，还不停地嘀咕：今天够美的，他如果看见会爱上我。典型的自我欺诈自我蒙蔽，为了一个自我假设，浪费化妆品浪费表情。

B. 暗恋的人容易发胖。因为无法表达，急火攻心，不是烦躁就是郁闷，不是大喜就是大悲，你又不可能老是绑着朋友倾诉，最后弄得想爱的人没爱上，平时爱你的人也撤退了。怎么办 为了堵住嘴，请同

学朋友同事旧情人旧情敌以及暗恋情敌吃吧，吃饱喝足的感觉真好，头脑晕晕身体飘飘，回到家里，孤独不见了，忧伤不见了，幸福地睡去之前，再来一颗巧克力，多安慰呵。此刻情欲化为食欲，烦恼变成脂肪，你在无限期地狂吃大嚼中变成胖子，照镜子时会对自己说：唉，我的气色真好。

C. 暗恋的人容易变得面目全非。虽然无法直接向他表达，却从不放弃其他方式的努力，比如割开双眼皮，挖个酒窝什么的，除了让自己一劳永逸的美丽以外，主要想让心中的他注意自己。暗恋的人会生很多怪念头，这些念头像暗恋本身一样充满自虐。除了外表的更改，内心的变化事态也不容乐观，敏感，古怪，忧郁，是暗恋者的形容词。其实她以前并不这样，朋友们爱这样说。朋友们觉得她变了，像一枚久不佩戴的银器那般黯淡。爱情虽然也是悲喜交加，却给你热情和希望，暗恋正好是相反的力量。当你准备放弃暗恋，打算明恋时，你心中的他说，你变得让我不认识了。

D. 暗恋的人容易成女强人。有人修正外表，你



是提高附加值，拼命进修拼命工作加班，离开朋友离开享乐，然后，你长足进步，如日中天。你想干出点名堂让他看看，你想让他为你鼓掌为你喝彩，你想缩短和他的距离。可是，一不小心，你用力过猛，超过了他，你没想到自己能够这么出色，你只是想让他爱你。现在怎么办 怎样让他爱一个不懂享乐不懂情趣又强过自己的女人 新问题又面临了。

暗恋的坏处多多，真不如干脆摆明了告诉他：我爱你，我要你。被拒绝就当没占上便宜得了。如果还有好多障碍，让你不能表达爱情，就干以下事情试试看：

A. 关掉所有镜子，挂上他的照片或者其他帅哥的照片，每天对着他们练习抛媚眼和搔首弄姿，

别问为什么，你只管练就一副媚态总会派上用场。

B. 开始节食，吃素。请同学朋友同事旧情人旧情敌以及暗恋情敌喝酒。吃素降低了性欲提高了酒力，你可以借酒侦察敌情的同时，哈哈，说不定也暴露了自己的隐情。从此，暗恋变成明抢豪夺。

C. 暂时得不到他就去改变他。打入他的身边，以他的同事朋友下属身份，和他纠缠，诱他吃喝玩乐，诱他向往你的生活，诱他觉得单眼皮好过双眼皮。至于爱与不爱，急什么

D. 把加班的时间用来和其他男人约会，选那种你不讨厌的，或者喜欢你的，和他们调调情也不错，即使你的那枚银器不轻易让别人佩戴，也得定期掏出来让别人擦拭，不然就会失去光泽。



爱情不要天长地久

如果你已经结婚了，有一个别人都羡慕的家庭或者你找到了一个对你关爱备至条件优厚的男朋友但是你仍然不把这些当成结局，你是一个彻底的怀疑者，不相信爱情的永远，不相信将来已经被现在的自己捉住，不相信谁离不开谁，不相信谁不离开谁。那么，我敢肯定，你即使外表柔顺内心是坚强的，你即使小鸟依人内心是独立的。你成了现在这个样子，一定在之前干了很多事情，看看我猜得对不对

你首先是一个人缘特好，又容易满足，有极端健康心理的人。你对爱你的人或你爱的人都非常真诚，并且格外珍惜，力所能及地疼爱他们，因为你知道一

切都会结束，没有时间陪他们慢慢变老。因为没有时间苛求，对快乐的期望值就降低了，无论你爱他还是他爱你，谁都不欠谁的，不必像讨债一样的要求别人。

然后你一直保有自己独立的空间。这个空间可以有形的可以是无形的，你也许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房子，或者一间自己的房间，或者一只带锁的柜子。

一只带锁的柜子对于一个已婚的女人是多么重要和不容易。也许你的身外没有真正属于你的东西，却有非常丰富的心灵空间，你秘密地开放着这一地带，并在那里歇息或游戏。

你还找到了一份自己喜欢并且收入不低的工作。





你一定是在工作的，光有钱是没用的，也会空虚，但有了自己喜欢的工作就不同了，它分散了你的期望值，让你的感觉量化，心里踏实。

你得有一些迷得了自己的玩法。比如打麻将，玩它可以消费无聊的时间，让自己脑袋空空，放松放松。比如上网，在网上看花花世界交莫名其妙想入非非的网友。比如玩游戏，和机器斗其乐无穷。再酸一点，比如看书，如果看书看着玩，它就是好伙伴。无论是怎样玩，只要成为了生活方式，就像拥有了一台制造“生活”的机器，爱情只是其中的一样产品，少了它不会闷死。

你不相信天长地久，因为你是个不容易绝望的勇敢人。你相信变化，敢于承担变化，不会说如“这辈子就这样了”之类不负责任的话。

也许我完全猜错了，也许不相信天长地久的人根本不需要实实在在地准备。你的观念就是你的备用胎，你的健康心理就是你的物质基础。你可以没有房子没有钱甚至没有爱情，又有什么关系呢 你再弱小再无助也比爱情强大，永远是爱情的主人。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伊利和阿伦又见面了



不明的夜晚

lailubumingdeyewan

星期一的故事

今天是星期一，和以往的星期一没有区别。伊利到楼下的邮局办事。她走进电梯，电梯里只有个男人，他对伊利笑了笑，说：“小姐你好，我经常看见你匆忙的样子，我们可以认识一下吗。”

伊利说：“我很忙，要到邮局办事。”

“我可以等你，我没有恶意。”

“那你等吧。”

伊利的公司在这个城市最好的酒店里，这种事她经常遇到。从邮局出来，是三十分钟以后的事，伊利发现电梯男人还在等她。

他说：“我们聊聊好吗 你表面看起来挺温柔，



骨子里却很 wild，你很特别。”

伊利突然来了兴致，想听听这个满口台词的男人还会说什么。伊利是个本份的女人，结婚五年，有个两岁的儿子。她学的是日语，但在这家日本公司干得并不舒服。她比任何时候都更讨厌日本人，厌恶他们的苛刻和琐碎，她发现他们从骨子里瞧不起中国人。

伊利打量着这个说话夹带英语的男人，发现他的嘴唇很性感。于是跟他进了他的房间。

他说自己叫罗伯特，是美籍华人，并掏出一本蓝色的护照。伊利心想只要不是日本人就好。

接着罗伯特开始说甜言蜜语，除了“你很 wild”以外，还加了许多新内容。伊利并不满意，笑着提醒他：“这些话太老套。”

罗伯特于是摸了伊利的脸，伊利说：“我不是你想的那种女人。”

“我并没有把你当那种女人，如果只为 sex，是很简单的。你肯定也不缺少 sex，你跟我到这里来，不也是为了相互了解吗”

伊利也有点迷惑，自己到这里来只为听他说话

吗 伊利没有过类似的尝试，她今天觉得自己被某种神秘的力量支配着，内心充满冒险的兴奋。



“我经常来这个城市，但这里没有一个朋友，能认识你非常好。”

伊利有点动心，却说：“我不习惯。”

罗伯特知道自己占了上风，便说：“If we do, we do. If we not, we not.” 然后开始吻伊利。伊利听了这话，有点沮丧，甚至想起了自己没有裂痕也没有激情的婚姻生活。她推开性感的嘴唇。

伊利临走时，罗伯特说请她吃晚饭。

伊利回到公司，第一件事就是找大堂查这个罗伯特的底细。结果发现除了年龄他少说了四岁以外，其



他全是真的。

星期一的整个下午，伊利都在嘀咕一个问题：晚餐去还是不去。这时候，伊利发现自己并不在乎罗伯特是什么样的人，只是一直期待着出乎意料的事情来临。充满报表和压力的工作，缺少情感交流的生活，使温柔里透着厌倦，热情里带着敌意。自己已经远离自己的内心，远离渴望。生活变得无趣，伊利不再了解自己也不再了解别人。

六点的时候，找伊利的电话里说：“整个下午，我都在想像你的气味。”

伊利放下了电话，觉得自己已经被打动，却又不想采取任何行动，只是留恋着空气里残存的轻薄。

现在，伊利趴在窗台上，看着下班的人流，发现此时自己如此贴近自己。

扣 子

这两男两女，在一个叫“声音”的小酒吧里熬了半夜，各种各样的啤酒喝了不计其数，现在全都有点飘飘的，感觉很舒服。歌手在前面轻轻地唱：“我要带你去那极乐世界一起快乐吧。”

小文酒量好酒品好，按伊利的话说是有“英雄气概”的那种。但这段时间却每喝必醉，大家怀疑他有心事，小文怀疑自己老了。

叶安听了这话不答应，抓一大把冰塞进了小文的脖子里：“我三十六岁了都没敢提老字，你才二十七岁，你在骂我。”

小文一边在身上乱摸一边说：“可我结婚啦，单



身的人不了解婚姻催人老。”

“就跟谁没结过婚似的。喝了。”伊利莫名其妙地要求身边的小方得把这“太阳啤”一口气喝掉，还不准用手扶瓶子。

“我又没结过婚，凭什么喝”

“没结婚，回到家，你醉个半死，也没人依法管你，你可以不用依法刷牙或依法挨骂。小文就苦啦，等会儿回到家里得刷十遍牙说十遍我错了，然后像只偷了嘴的老鼠，嗖嗖地钻进被窝，英雄气概烟消云散。”伊利一脸幸灾乐祸。

“问题是人家深更半夜的家事，你怎么这么了解心疼他啦你喝了再回答。”叶安抓住了把柄。

“哈哈，出事了吧，你俩一起干了，再交代。”小方在起哄。

“革命总是悄悄进行，怎么好说出来。”小文暧昧地看着酒瓶。

伊利一手抓冰一手抓小文的衣领：“我可一点便宜都没占到，话既然这么说了，我就下手了。”小文跳了起来，想闪开冰块，只听见“呲”一声，冰块进

了小文的衣，衣上的扣子掉了一颗。小文漂亮的胸肌露了出来，大家笑翻了，争看小文的真身。小文开始还挺得意地跟着乐，突然愣了一下，便钻到桌下找扣子。是呀，麻烦大了，他回家怎么交代。一身酒气，深更半夜，扣子被拽掉一颗。老板打开所有的灯，四个人满地爬了半天，没找到。

小文故作轻松，干脆把上衣脱了，并翻开衣角说：“没事没事，这儿有备用扣，明天缝上就是了。”

“我们怕你今晚过不了关，干脆我们陪你回家，和你一起受罚。”叶安很壮烈的样子。

小文衣上的第二颗扣子丢了之后，喝酒的气氛就变得惴惴不安。



“还是我这样好，谁敢管我他妈的少一颗扣子。你小子混得真背，连一颗扣子都无权支



配。我要是你，就说，这扣子我把它拽下来扔了，我看它不顺眼。”小方站着说话不腰疼。

这时候，一个女歌手在唱：“如果，如果我还爱你，就请原谅我的忧郁。”

扣子扫了大家的兴，决定就此解散，并强烈要求小文下次喝酒穿无扣T恤，还有那种有松紧带的裤子，省得下回又是拉链坏啦皮带断啦什么的，搞得人心惶惶。

离开的时候，伊利突然不知在什么地方发现了小文的扣子，赶快放进他的裤兜里：“这下可以交代了。快回家吧。”

小文松了口气，摇摇晃晃地钻进的士。

伊利说：“我把自己的扣子拽下来给了他，让他至少能踏实地敲开家门。”

“你的扣子和他的不配呀，是女式的。”叶安哈哈大笑。

小文现在坐在车上，手放在裤兜里，捏着那枚粉红色的扣子往家里赶。夜很深了，街上只有洒水车在唱单调的歌。

星期五的故事

叶安把今天的烦躁归罪于昨晚的那个春梦。

她梦见自己心仪已久的男人出现在眼前，可就是得不到他，她被梦里的高潮搅得头晕脑涨，今天醒来对自己说的第一句话是：Shit!

幸好今天是星期五，办公室里每个人都在想晚上的事情，没有人注意叶安。但叶安没有放过自己，她一直在愤愤不平：现实中得不到他我认了，为什么在梦里也没有机会 叶安是个有老公的人，却偏偏爱上了别人的老公，这不是和自己较劲吗 叶安觉得很很不顺心，决定今晚找个地方乐一乐。

她把本部门里的女孩们叫到一起，说：“今晚我



请客，想吃什么”一阵沉默之后，有人说：“我肚子疼，什么都吃不下。”接着是“有事情有约会”之类的话，把叶安推到了一边。谁让今天是周末呢 谁让叶安偏偏今天心情不好

“我就不信今天没人陪我吃饭！”于是她打开了通讯录。

可是一切都不顺利，好朋友手机不开呼机不回，老朋友一阵寒暄之后怎么也找不到共进晚餐的感觉，而那些想进入暧昧状态的男人，还是别去招惹，她觉得那是自找麻烦。

最后，她想到了自己的老公，“是啊，他最该陪我吃饭。”

可是今天叶安的老公和好朋友一样，手机不开呼机不回。叶安惊讶地发现已经很久没有和自己的老公共度周末了，她甚至不太清楚这么多个周末他在干什么，这并不能说明他们出现了问题，只是生活方式不同的原因。叶安周末喜欢回家静静呆着，她老公则喜欢这时候满世界的玩乐。叶安坚持认为，即使每个周末都和老公在一起，她也会爱上别人。

现在叶安真的感到事态的严重，已经六点了，办公室里安静起来，秋天的夜色来得很快。

“没有人和我一起吃饭。”她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别人的老公，那个她爱着的人，但没有告诉他自己的情绪烦躁和做梦的事。

然后开始干些莫名其妙的事情，比如趴在窗台上看对面楼房里的男人炒菜，把身体探到窗外闻一闻满街糖炒板栗的味道，设想同事们离开以后的状况，特别是刚才刘小利化了妆的模样，让叶安越发觉得不能把今晚给耽误了，刘小利那样的都有人请她吃饭！叶安真有点同情自己的处境。

为了承认今天的失败，叶安决定独自去吃一顿。从电梯的镜子里，叶安发现自己今天挺好看，如果他能看到这个样子，该多好。

六点半天已全黑，叶安在城里最热闹的街道上溜达，这里有最好的假日酒店，她要去那里吃饭。突然想到一个高中同学在这酒店工作，一个曾经很投缘的男生，现在比较疏远是因为他太太也是叶安的同学，要吃叶安的醋。



站在假日堂皇的大堂里，想起也许有人会吃自己的醋，叶安一阵兴奋，立刻给男生一个电话。遗憾的是没人和她较劲，男生告诉叶安：“马上过来陪你吃饭，小虹去上海了。”

叶安发现这家五星级酒店的的大堂里充满菜味，原因是二楼的回廊在搞自助餐。

男生见到叶安时，很夸张地把手抱在胸前，说：“How beautiful you are!”

叶安哈哈笑了起来：“别拿对付老外那一套来打发我。快离开这里，你怎么在一个大食堂里上班”

“也好，省得同事打你的主意。”

“省得有人告你老婆。”

“没事的。”

“我在乎，小虹是我的朋友。”

“好，好，你让我带你去哪里”

“熟人多的，有好吃的，我没去过的。”

叶安已经很久没撒过娇了。

最后男生选了个叫“老房子”的餐厅，理由是那里的服务员全是男的。

叶安觉得今天找对了人，老同学人好脾气好不爱探究还知道逗人开心，不容易。虽然一路塞车，叶安的心情却开始轻松。

她蜷在车里，情不自禁地回忆起昨晚的梦境，甜蜜的地方让叶安忍不住羞涩起来。

“最近的计划是列出五个追不着的女人，轮番去进攻。”

叶安吓了一跳，手在眼前挥了挥，提醒自己正坐在一个男人的车上。叶安觉得自己这会儿眼神一定很荡，她没去接男生的话茬。

车堵在了二环路上，停在前面的大卡车上站着四个民工，他们在冲这边做鬼脸，听不见在嚷什么，叶安说：“我们肯定没他们快乐。”

“你不快乐我看出来了，以后你心情不好就给我打电话，我随叫随到。”

这时不知从哪辆车上钻出一个男人，迫不及待地在公路的绿化带上小便起来，叶安兴奋地把头伸出去，嗷嗷地叫起来。

等到了“老房子”，发现这里人满为患，那些穿



着和油菜花一样颜色衣服的男服务生也不够靓，叶安说：“去川大旁的红河谷吧，不能在这儿等。”

“红河谷”在城东，现在在城西，为了一餐饭这么折腾叶安觉得很好玩。

重新上路时，已经八点了。叶安开始后悔：以往这时该在家开始看VCD了，还可以肆意想念他，给他写个邮件什么的，多好，不像现在，流浪汉似的，四处乱串。

叶安想给他打个电话。这样干在叶安看来很不妥，当他在家时她从不给他打电话，她不愿意给他带来不便。但现在特别想任性，便拨通了电话：“我和一个同学去老房子吃饭，没位子了，准备去红河谷。”叶安说话的同时，听见了好些他家里的声音，有孩子的呀呀声，有电视声，这让她既好奇又紧张，语无伦次几句就挂了。

车子正在横穿整座城市，叶安的电话响了。

“我和张力去吃饭。下午找不到你，在干嘛呢”叶安说。

电话是叶安老公打的，他很奇怪叶安不在家，更

奇怪会和张力在一起。但叶安比较满意老公对下午失踪的解释：打球去了。是网球还是保龄球还是台球叶安忘了问。管他呢，反正都过去了。叶安对老公是放任的态度。

“你给小虹打个电话吧，大周末的，也不关心一下她。”张力使劲摇头，也不知他们又怎么了。叶安突然觉得这样折腾对不住张力，于是建议就在附近的“云顶金汤馆”喝汤，不去城东了。张力总是顺着叶安的，不问为什么。

喝汤的时候，叶安说：“早该这样坐下吃喝聊天了，耽误太多好时光了。”

张力突然沉默起来，叶安觉得气氛暧昧，她最怕和默默不语的男人一起。

“这两天我心情糟透了。”叶安不想提这事的，一时又找不到更好的话题打破沉默。

张力还是默默地看着她，叶安紧张地咬断了一截指甲。

“上个星期开始我的工作量突然大了好多倍，领导说刚开始干不好没关系，可前天开会，他却批评我



的工作没干好。我很难受，我尽力了，能力就这样。这些领导没把我们当人。我想离开。”

“你不会离开，你不会认输的，我知道你。”

“但压力让我快爆炸了。”

叶安奇怪自己现在把一切烦恼都算到了领导的头上，那昨晚的春梦怎么回事 那份欲罢不能的暗恋又是怎么回事 今天打了一整天电话找人吃饭，让张力陪着自己在城里来回打转，就这样和春梦脱了关系吗

叶安怀疑是自己不对，不就一场梦吗 摸不着看不见，那么当真 那么大动干戈

回到家时，叶安发现老公正襟危坐地看着电视。

“奇怪，你今天回来得早呵。”

她老公也不说话，询问的眼睛看着她，叶安这回不再紧张。

“上个星期开始我的工作量大了好多倍，领导说刚开始干不好没关系，可前天开会，他却批评我的工作没干好。我很难受，我尽力了，能力就这样。这些领导没把我们当人。我想离开。压力让我快爆炸

了”

叶安觉得自己在说心里话，特别是说了两遍之后，简直就是肺腑之言。

“明天去花钱买东西吧。”这是叶安的老公对她表示同情的一种方式。

睡觉之前，叶安给自己暗恋的人写了电子邮件：梦见了你。梦里的感觉多好，让我一整天都心神不宁。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想你，可你离我那么遥远。



夏新的事情

夏新二十八岁以前一直在北京混。具体干什么不太清楚，只知道他和北京一个情深意笃的女友分手后，就回到了成都。在成都的这三年里，他一直没有上过班，在大学租了一套房子，靠给书商写畅销书获得生活费。

夏新喜欢这样的生活。花一个半月的时间写本书，稿费相当于普通人一年的工资，一年写三本书之后，就可以全力以赴地玩了。

夏新没有书写的时候，通常是从中午开始，就到学校旁小巷里的茶馆喝茶，看书，聊天，写诗。下午和哥们儿在操场上踢足球。晚上继续在小巷的茶馆里

喝茶或喝酒。夏新认为自己是文人，实际上他的文章确实写得不错。

夏新的生活里还有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追女孩，成都叫“绕粉子”。如果你绕不到“粉子”，还可以要求哥们儿发“粉子”给自己。夏新属于手头有很多“粉子”的人，所以他的哥们儿也特别多。

夏新女朋友多的原因除了自己长得精神以外，还和他的世界观有关。他认为女人是尤物，是美的化身，他爱惜她们。夏新讨厌男人的身体结构，念大学的时候，一直拒绝进公共浴室，他不想看到他们的身体。

夏新对女人的品位很高，但要求不高。他最不能接受的女人是喜欢他的女人。有了这样的定位，一般的女人都能和他成为朋友。

夏新最喜欢二十多一点的的小女孩，那种漂亮开朗善良型的多半会成为他追逐的对象。他追女孩的方法非常简单，周末到大学的舞会跳舞，到大学的门口吃“串串香”，基本都有斩获。如果他当时就觉得还有深入的可能，就会邀请女孩去校园的草地上坐坐。他



对那种初次见面便拒绝他的邀请又留下联系办法的女孩，最有信心，他认为那种故作的矜持，是为了给他留下好印象，以便日后的交往。

夏新交女朋友的范围很广，从在校的大学生到咖啡馆的招待，都不放过。女朋友虽多，却从没给他带来麻烦。和他分了手的女孩，仍然愿意陪他喝一个下午的茶。几个女孩同时在他的家里撞见，他可以安排她们看书的看书，做作业的做作业，相安无事。

夏新的诀窍在于他从不欺骗她们，从不承诺也不夸大自己的感觉。能够接受他的女孩就留了下来。

夏新不存钱，房间里除了书，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也不爱和女孩讨论爱情，更不想结婚。他这样的生活状态吸引着很多女孩，包括爱幻想的，感觉至上的，特立独行的，当然也有爱他爱得死去活来的。无论是哪一种女孩都拿他没办法，因为他惟一可以付出的只有激情和友好。

夏新前些日子遇到了点麻烦，他的一个女朋友怀孕了，这女孩是个大四的学生。他非常心疼，觉得这会给她带来很多痛苦。谁知没过几天，那女孩告诉

LAILUBUMING
DEYEWAN

LAILUBUMING
DEYEWAN

他，她要去找在外地实习的男朋友了，并会把这笔账算在他的头上。

夏新想，自己楞头青的时候，肯定也当过这种冤大头。

夏新因此原谅了自己。



送枚牙齿做纪念

今天是周末，小文说不给叶安打电话了，叶安有点伤心，就一个人去游泳。仰泳最好，在水里看天空看星星。还把手机关掉，心里老在希望小文这时会给自己打来电话，不停地打，然后总是听到“用户已关机或已出服务区”，让他也尝这滋味，哈。

像条寂寞的鱼在水里耗了三个小时，到了十二点，除了想他还是想他。

八月的夜晚凉风徐徐，这个城市就是这么可爱，整个夏天的夜晚总是静谧温情。叶安坐在贴满黄底黑字“大减价”的橱窗下面，吃冰激凌，并把小文的城市想像成闷热难耐的样子，小文和一帮人在一间突然

断了电的酒吧喝啤酒，大汗淋漓。叶安忍不住打开手机，万一小文这时想我呢

手机的绿灯在叶安透明的包里忽闪，街上挺多的人，叶安伸着懒腰。游泳之后很像和他做爱之后的感觉，叶安好像对小文说过，幸福，柔软，恍惚，迟钝。叶安喜欢。喜欢一个人游泳，喜欢和小文做爱。可是小文和叶安相隔太远了，见面就像逢年过节。

不过歌里唱了的：“如果这是我爱你最好的距离，我愿意欺骗自己离开你，如果这是你给我最温柔的等待，我可以孤单走下去。”

晚上十二点半的时候，叶安骑上单车，经过这城市最漂亮最重要的街道，由南向北，回家。在这之前，还干了件事情，叶安脱了内裤。

小文要和叶安生活在一座城市该多好，那他就会在八月十三日的夜里，遇到一个穿吊带背心白短裙没有内裤的女人。

叶安路过他们曾去的那家露天吧，叫“十二橡园”，这怪名字他记得吗 在小文离开的前一夜，他们默默地在街边喝酒的地方，望着树影里的街灯，小



文说“这里真是好”。今天那儿坐了许多人，慢车道上停满了汽车，没了当初的安静。他们坐过的位子上是几个女孩在嬉闹。

经过那里的时候叶安好想小文。甚至想给小文打电话，不管小文在哪里在干什么和谁在一起，叶安就只说一句话，或听听小文的呼吸。最后，还是放弃了。爱上小文之后，叶安学会了“放弃”，不停地放弃。既然是放弃的就是不该有的。对不对

叶安老是希望和小文一起经历的事情共同拥有的感受，对于小文，都是全新的，不是过去的重复。叶安觉得自己有野心。

风轻轻地钻进叶安的裙里，凉凉的，有点刺激。这让叶安想起小文的手指，想起小文温存的指尖探索时的情形，一点点一点点，慢慢渗透慢慢侵入……

在岷山饭店前的树阴里，一个女孩在抽泣一个男孩扳住她的肩耳语着，两个人坐在各自的单车上，脚踏在街沿边。叶安有点嫉妒那个女孩。想起上次去看小文，叶安在出租车上大哭，小文就是不肯安慰叶安一下，狠心。叶安如果和这个夜半的男孩相好，会是

怎样

叶安一直在推算，如果叶安提前或推迟干某几件事情，他们会不会认识 结果都是肯定的。这让叶安沮丧，命定的事情就失去了想像力。还是邂逅好。如果叶安不吃冰激凌，或者不脱掉内裤，现在岷山饭店前的树阴里，也许是另般情况了。如果他们在小文结婚之前就认识，会有现在这般熬人的思念吗 他们肯定只会是朋友了。

经过天府广场时，一对恋人正借着霓虹灯的光亮拍打衣裳，女的说：“唉呀，你的衣服皱了。”如果叶安节约了脱内裤的时间，就正好遇见他们在草地上寻欢。

叶安想小文是真的不会来电话了，现在小文在干什么呢 这样的想像容易让人疯狂的。叶安狠狠地瞪了一眼手机闪烁的绿光。

一男一女的拾荒者正专心翻动一个垃圾筒。明亮的十字路口撒满玻璃片，如果叶安不吃那筒冰激凌，就看见一辆大卡车撞翻宝马。一个叫“姜蹄花”的鬼饮食招牌更在这里熠熠生辉，有个戴眼镜的家伙坐在



义务交警站岗罚款的地方，呼呼地喝汤。

叶安在心里向小文描述这些场景时，觉得他就在自己身边，叶安看见了，小文就看见了。小文的牙齿像光洁完美的贝壳，浓密的头发被这里的夜风撩拨。一家装饰艳俗的夜总会里居然传来的歌声是“一样的月光一样地照着新店溪”。

叶安常常以为小文就在这个城市，在某个不为叶安所知的房间里生活，他们每天都通电话，不肯见面，像在遵守一种游戏规则。

叶安曾设想去小文的城市生活，像个侵略者那样，侵犯了小文也就是侵犯叶安自己，这样不好的。叶安渴望一种深而彻底的幸福，这种幸福应该是没有代价的，纯粹，天然，自由自在，如同一只苹果在不知不觉中落在地上。

叶安住在河边，现在已听到流水哗哗，河水在夜里的声音和白天是不相同的。

洗脚房里的按摩女们正坐在门口打麻将。今夜的凌晨一点十分是个好时辰。叶安的电话响了，小文打来的。

“不是不给我打电话了吗 ”

“你听错了，我是说我会给你打电话。你在干嘛 ”

“把你的一枚牙齿送给我，好吗 ”

“是现在去拔它一颗 ”

“你老了的时候，掉下的第一枚牙齿得给我。无论我们是否在一起，无论我们是否还在相互思念。牙齿是身体里最硬的东西，你和你的牙齿很般配哦。”

“你在哪里 在刷牙 ”

“在等你老掉牙。”

“明天我再给你打电话。”

每次和小文说电话最想听的就是这一句了。有明天就是好事情。



伊利和阿伦又见面了

这是伊利和阿伦分开九年后的第一次见面。在圣诞节的晚上，他们坐在一家临街的小酒吧里，看着窗外的街灯，默默无语，恍若隔世。

他们试图回忆九年前最后一次见面的情景，却怎么也记不起来，当时谁也没料到再次的见面会隔这么长久。

“你知道为什么当年我说走就走吗”阿伦还在和过去较劲。

“那年出国的人特别多。”伊利显然在胡说。

“你写了封信给我，说恋爱了，和我的好朋友，我伤心透了。”

“那你得感谢我，不然怎会有现在的成功。”

“但我没有家没有爱情。”

“这不能怪我。”

“大家都不明白你为什么会和他好，还嫁了他。”

“他第三次约会就吻了我，当时我就想：我得嫁给他。”

这个说法让阿伦沮丧。

是阿伦最先认识伊利的。那时伊利上高二，阿伦上高三。课间时，伊利爱在操场上和几个女孩玩羽毛球，阿伦老是趴在二楼上看她。阿伦想：要是能和那个高个短发笑个不停的女孩说说话该多好。后来阿伦写了纸条，在一个夕阳很好的周末，趁伊利一个人在报栏读报的时候递给了她。当时的阿伦是学校的明星，女生的偶像，会被保送上最好的大学，但伊利不知道这些，只觉得这个笑起来露出漂亮牙齿的男生一副聪明样。

后来，阿伦带伊利参加他的毕业晚会，把伊利介绍给自己的朋友同学。



阿伦当时是特别腼腆的那种，每个假期从北京回来，一定是首先去看伊利，却什么话也没有，只是不停地播放从北京带回的歌曲磁带。那时的爱情歌曲是《大约在冬季》。

阿伦没有向伊利表达过感情。包括后来伊利到了另一个城市上学，阿伦在国庆节坐了两天两夜的火车去看她，也没有作为。甚至没有牵过手。

“你当时为什么不追我 是不是北京有女朋友” 伊利想问九年前的问题。

“我一直认为你就是我的，当你还是在操场上乱笑的小女生时，我就这样认定了。我当时太过自信，好像一切都不在话下，只需要出类拔萃就够了。那时的我太傻了，特别是你一出现，我就傻了，你总是那么活跃。”阿伦摊开双手耸耸肩。

“听说你挺能骗女孩的嘛。那个外语系的和建筑系的叫什么来着”

“你记得挺清楚。那些是为了在学校里证明实力的，没当真。可你跟他好的事真让我伤心死了，整整一个星期什么也干不了，最后一怒之下决定考托福一

走了之。出国前仍对你耿耿于怀，希望你会觉得错过我就错过了一切。”

伊利沉默，深冬的夜晚起着浓雾，街灯像被纱罩住，汽车亮起黄色的灯在不知深浅的道路上移动，街上冷清。

“现在发现，是我错过你就错过了一切。”身边的恋人们早不说这类话了，只会永远暗中较劲。这么严重的话除非是逗着玩，不然说出来就算是失败的。阿伦是个很骄傲的家伙，说这话让伊利觉得有点失望又有一丝甜蜜。

“你不是过得挺好的吗 在硅谷有自己的公司，还有爱你的女孩。”

“早分手了。这个台湾女孩对我非常好，想结婚，可我总是觉得和她不是一类人，我们不可能永远生活在一起，好了两年还是分开了。我知道再也找不到对我这么好的人了。”

“平时干些什么”

“还是爱看电影，看球赛，打网球，我还拿到了潜水证。其实在美国生活很无聊，总希望发生点什么



事。伊利，我有个请求。”

伊利有点紧张，看着一大间过圣诞节的人们，不知所措。

“别和他生孩子，好吗 我会很快到浦东开间公司，你来帮我，这样我们可以重新开始，好吗 我不管你过得好不好，你应该和我一起生活，为我生一大群孩子，为我做饭。”阿伦不再是以前那个在伊利面前就变得傻傻的阿伦，伊利也不再是那个等着被阿伦牵手的伊利。

“在国内生活，人很容易被改变，不像国外那么简单。我已不再是你想像中的伊利了。”伊利不知道该不该拒绝阿伦的请求，在伊利看来做饭生子是生活琐事，没什么大不了的。关键是阿伦还是不是那个骄傲的阿伦 还是不是那个敏感多情的阿伦 伊利也不知道自己有没有耐心去寻找答案。

“我总在想，要是我们当时就在一起了，现在会是什么样”

“早分手了。天南海北不知所踪。”伊利故意松了口气。

“我们肯定会结婚的，然后，你这个小妖精开始又嚷着要离婚了。”阿伦笑了，露出漂亮的牙齿。

“我们认识时太小了，什么也不懂。”伊利没有遗憾的感觉，生活好像曾把一切机会给了他俩，也好像什么也没给，包括遗憾。

“现在还来得及。”阿伦只字不提他曾经的好友伊利现在的老公，好像这个人不存在，伊利也没有告诉老公阿伦回来的事情，她觉得这是她自己的事。

等欢度圣诞节的人散尽，房间里突然安静下来只剩音乐，伊利和阿伦才发现已经默默地坐了很久。

走出酒吧时，雾还在一层一层坠落，遮蔽了人行道上的树木，空气冷而迷惑。

伊利说：“我喜欢这样的感觉。”



后 记

近几年在《城市画报》《南方周末》《希望》等五花八门的地方，写了关于成都的乱七八糟的人和事儿，收在一起就成了书。

我对书从来就有敬畏感，大概因为自己读书少的缘故吧。能有一本自己的书 或是自己写的或是自己很爱的 觉得是幸运的事。

经常一个人出远门，包里总是背着柏桦的诗集《望气的人》，朱文的诗集《他们不得不从河堤上走回》。读诗的好处是字短，好认，可以断章取义。读他俩的诗会有一种和自己或者和别人忽远忽近的眩晕，高级。

现在好了，我还会在包里放一本自己的书，很满

意。

是自恋也是怀念。

没办法，带不走成都的食欲和情欲，不可能和书里写的那些女子俱乐部吃喝俱乐部的男男女女厮混终生。

我就拿这本书来纪念这个城市，纪念那些好日子。成都这些年带给我的一切是对我的赞扬。

感谢《城市画报》和《南方周末》给我表达的机会。

由 叶

2001年5月5日